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5)

年報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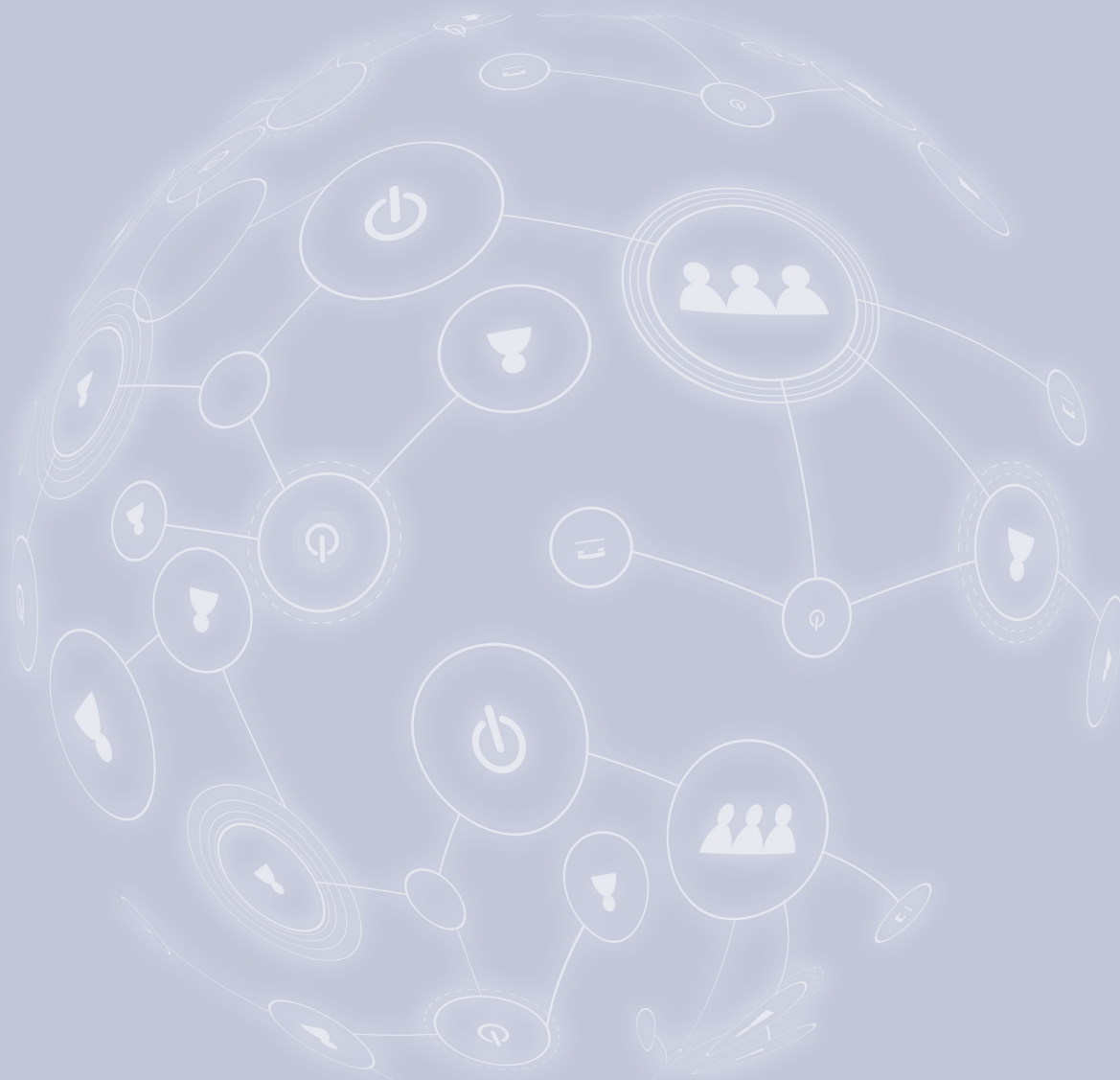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3   |
| 董事長致辭        | 4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6   |
| 董事會報告        | 14  |
| 企業管治報告       | 24  |
| 監事會報告書       | 34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35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0  |
| 本集團：         |     |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47  |
| 合併財務狀況表      | 48  |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50  |
| 合併現金流量表      | 51  |
| 財務報表附註       | 53  |
| 五年財務摘要       | 116 |

# 公司資料

## 本公司董事

### 執行董事

朱永寧先生(董事長)  
吳清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印壽榮先生  
沙 敏先生  
徐志斌先生  
徐 浩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滿林先生  
施中華先生  
徐小琴女士

### 監事

姚根元先生  
張曉紅女士  
陳建紅女士  
張燕萍女士  
林 輝先生  
徐 斌先生

## 公司秘書

沈成基先生

## 審核委員會

謝滿林先生(主席)  
徐小琴女士  
施中華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朱永寧先生  
謝滿林先生(主席)  
施中華先生  
徐小琴女士

## 薪酬委員會

朱永寧先生  
印壽榮先生  
謝滿林先生  
施中華先生  
徐小琴女士

## 監察主任

朱永寧先生

## 授權代表

朱永寧先生  
沈成基先生

##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

## 法律顧問

劉永雄 • 嚴穎欣律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南京銀行城北支行  
招商銀行大行宮支行  
中信銀行江蘇路支行  
浦發銀行香港分行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註冊辦事處

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  
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  
郵編：210036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國際會展中心46樓01-05室

## 股份代號

8045

# 董事長致辭



朱永寧  
主席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大蘇富特」、「本公司」或「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以供股東省覽。

二零一八年是中國改革開放40週年，中國的經濟和社會發展取得了舉世矚目的成就，但同樣面臨複雜多變的內外環境。當前，我們正處在經濟增長的新舊動能更替期，創新驅動依然是時代發展的主題。

作為一家高校上市IT企業，南大蘇富特緊跟時代發展步伐，依託南京大學的科研力量和海內外的人才優勢，堅持以科技創新為發展核心，運用創新思維和科技手段，通過獨特的商業模式與產品，推動「互聯網+」與各個行業深度融合，為促進社會發展貢獻智慧與價值。

廿念不忘，砥礪奮進。二零一八年亦是南大蘇富特公司成立20週年。回顧南大蘇富特20年的崢嶸歲月，我們始終以提升廣大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客戶及員工的價值為使命，持續創新，不斷開拓。

南大蘇富特的核心業務聚焦高校知識產權交易平台、智慧醫療、智慧教育、智慧交通等國家所需的新興領域，通過科技手段為這些領域的創新發展提供支撐與服務。

在知識產權交易領域，公司投資設立了全國首家面向高校的知識產權在線交易平台。平台運營一年多來，成果豐碩，已與全國多所「985」、「211」高校、科研機構、專家建立了深入合作，大批科技成果在此匯聚並成功實現轉化。在智慧醫療領域，我們的遠程醫療業務保持了有序進展，合作醫療機構數量持續增加，「專家遠程會診系統」、「慢病管理系統」、「好心舒冠心病管

# 董事長致辭

家」等遠程醫療平台得到市場廣泛應用，年內推出的「智能健康小屋」產品已設計成型。在智慧教育領域，我們的業務已從常州科教城輻射至江蘇各大職業高校，在線教育課程涵蓋通識課程、實訓課程，專業涉及醫學、文史、機械製造、影視製作等，覆蓋內容更加全面。智慧交通業務穩中有進，保持了良好的發展態勢，為集團業務提供了有力支撐。

年內，南大蘇富特同時與知識產權出版社公司在文化創意領域開展了探索與合作，參股投資了北京中知文化創意發展有限公司，以共同打造「我也會發明」等一系列青少年原創動漫品牌，打開了面向青少年的創新教育領域的市場。

作為上市公司，我們堅信資本推動企業發展的力量。年內，公司順利完成了內資股增發，共募集約2.646億人民幣的資金，進一步擴大了股本，也為公司引入了優秀的戰略合作夥伴。

## 業績表現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人民幣479,837,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度增加約人民幣75,186,000元。本公司歸屬母公司的淨虧損約人民幣53,698,000元。董事會建議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不派發末期股息。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行穩致遠。擁抱新時代，投身新經濟，南大蘇富特即將開啓新的征程。我們將緊緊圍繞科技創新，以建立行業領先的智慧平台型企業為目標，穩固和拓展現有智慧業務板塊，繼續依託南京大學等重點高校的科研人才優勢，發揮資本和科技的力量，創造新技術、新模式、新業態，為股東和合作夥伴帶來更大回報。

我們仍將繼續加強財務、審計、法務等內部監控部門的管理，持續提升內部治理水平，為公司業務拓展提供良好營運環境。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本集團所有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客戶、管理層及員工的不斷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長  
朱永寧

中國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79,837,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約人民幣75,186,000元。於本年度，本集團金額約人民幣95,225,000元的部分在建項目進入結算階段。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虧損約為人民幣53,698,000元，較二零一七年減少虧損約人民幣136,000元或0.25%。減少主要原因為於支付南京鵬大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鵬大」）為本公司所欠中國核工業華興建設有限公司工程款及利息的實際調解款項後，融資成本減少約人民幣11,878,000元。

##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445,246,000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01,032,000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308,8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41,780,000元。應收賬款增加原因為本年度營業額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75,186,000元所致，另應收賬款及預付款減值虧損增加約人民幣40,203,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46,031,000元，而其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79,362,000元，主要為貿易應付賬款、預收客戶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流動負債較二零一七年減少約35.2%，原因為應付鵬大款項已於年內悉數償還。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71,652,000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68,953,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202,699,000元或約120.0%，此乃由於按人民幣0.147元配售180,000,000股內資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與長期借款總金額為人民幣296,292,000元，流動負債減少人民幣260,525,000元，總負債減少人民幣162,535,000元，其流動資金足以支持本集團之日常營運。

##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作為本集團付息銀行借款的抵押品（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2,000,000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主要於中國進行，而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超過90%均以人民幣為單位，因此無任何重大外幣風險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衝政策。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衝重大外幣風險。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無)。

## 或有負債

### (a) 訴訟事項

#### 法律案件一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收到中核華興建設有限公司(作為「原告人」)向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起訴本公司的民事起訴狀。

根據該民事起訴狀，其指稱本公司拖欠支付建築項目的費用。有關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175,400,000元，乃根據本公司與原告人就委聘原告人(作為承包商)以興建新南大蘇富特軟件城二期(「南大蘇富特二棟」)所訂立的若干合約而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根據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民事調解書(2014)蘇民初字第00015號調解結果：雙方確認南大蘇富特二棟項目工程款、融資補償、停窩工損失、逾期付款利息等合計人民幣219,640,000元(扣除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幣37,000,000元。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按年利率6%計息至實際付款之日止，本公司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將人民幣182,640,000元及相關利息支付予原告人。本公司若逾期支付上述款項，原告人有權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若本公司未按調解書約定的期限履行給付金錢義務，應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五十三條的規定，加倍支付延遲履行期間的債務利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就新還款安排(「還款安排」)與原告人及其他相關方(即中國核工業華興建設有限公司(「華興」)及鵬大)訂立協議。根據還款安排，調解款項將部分由鵬大為代表本公司以轉讓位於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揚子江大道與漢中門大街交匯處名為「南京涵碧樓行館」之新房地產項目中所開發之39項住宅物業之方式支付，及部分(就抵銷該等物業之價值後之差額而言)由本公司按原告人指定以現金支付予華興。

根據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披露，公司與原告人協定之所有調解物業之業權已正式轉讓予華興，且本公司已以現金向華興悉數償還調解款項之未償還結餘及利息(經扣除所轉讓調解物業之總價值後)。至此，此宗訴訟案已全面解決。

## 法律案件二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收到廣州市愛民投資有限公司(「愛民投資」)向廣州市天河區人民法院提出起訴本公司的民事起訴狀。

根據該民事起訴狀，本公司向愛民投資借款人民幣15,500,000元，其借款利息金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日共計人民幣8,427,000元。上海宏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對上述債務承擔連帶清償責任。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經廣州市天河區人民法院以(2015)穗天法金民初字第5504號《民事判決書》判決，本公司銀行結餘人民幣23,927,000元或等額資產被凍結。本公司持有江蘇南大蘇富特投資有限公司及蘇富特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相應的股權被凍結。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八日，廣州市天河區人民法院以(2015)穗天法金民初字第5504號《民事裁定書》裁定，本公司須向愛民投資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15,500,000元之借款及相關利息，有關利息按年利率24%計算。

本公司不服法院一審判決，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向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上訴，申索以愛民投資欠結本公司之另一筆債務人民幣6,000,000元之金額抵銷相關款項，且由於外部已向其結付人民幣5,000,000元，因此要求修訂本公司向愛民投資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4,500,000元之借款及相關利息的判決。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判決，要求本公司須向愛民投資償還餘下借款本金額人民幣11,500,000元(扣除還款人民幣4,000,000元)及相關利息。

本公司管理層已就該筆借款及相關利息作出充分撥備。本案相關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悉數償付。此宗法律案件全面解決。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法律案件三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南京市再保科技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再保」）在南京市江寧區人民法院對本公司等七家公司提起訴訟，要求本公司償還借款本金人民幣100萬元及相應利息、罰息人民幣11,541.66元，支付違約金人民幣1,206,400元，承擔律師費人民幣20,000元；要求南京南大蘇富特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償還借款人民幣500萬元及相應利息、罰息人民幣277,500元，支付違約金人民幣724,800元，承擔律師費人民幣100,000元；要求本公司等七家公司對上述債務承擔連帶保證責任；請求判令南京再保從蘇州市吳中經濟開發區興南路25號的房產和土地拍賣、變賣、折價所得款項優先受償。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江寧區人民法院作出一審判決，本公司需向南京再保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幣100萬元及利息、複利（其中罰息以本金人民幣100萬元為基數，複利以未付的罰息為基數，均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按年利率19.5%計算至實際給付日止）、違約金（以本金人民幣500萬元為基數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以本金人民幣400萬元為基數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均按年利率24%計算至實際給付之日止）。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南大蘇富特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需向南京再保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幣500萬元及利息、複利（其中罰息以本金人民幣500萬元為基數，複利以未付的罰息為基數，均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按年利率19.5%計算至實際給付日止），違約金（以本金人民幣500萬元為基數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按年利率24%計算至實際給付之日止）。

根據(2017)蘇01民終3169號，該案件其中一名被告人維信醫療(蘇州)有限公司不服江寧區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向江蘇省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法院判決本集團須向南京再保償還本金額人民幣600萬元之借款及相關利息。本公司就該法律申索作出充分撥備。本案相關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獲悉數結付，此宗法律案件全面解決。

## (b) 本集團銷售及租賃商業物業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本集團及若干潛在買家就若干投資物業訂立買賣協議。然而，由於市政府頒佈的法規有變動，前述銷售投資物業並未完成，本集團有機會承擔違約責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薪酬約為人民幣31,431,000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1,633,000元），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分別約人民幣1,147,000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228,000元）及人民幣638,000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527,000元）。

本年度的僱員數目由321名降至292名。

本集團乃按個別僱員之工作表現、履歷及經驗，並參考市場價格而釐定僱員之薪酬。

##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業務發展回顧

年內，公司以董事會制定的經營發展戰略為指引，以「互聯網+」業務為發展核心，不斷夯實現有業務基礎。在做強現有各大智慧業務平台之時，公司亦始終積極挖掘潛在發展機會，延展業務區域與業務範圍，拓寬創收渠道。

本年度，公司持續加強科技研發及技術創新，順利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市級、區級獎勵，通過省級軟件技術中心復評，同時獲得「江蘇省公路學會科學技術二等獎」、「江蘇省公路優秀科技創新產品獎」及「騰雲駕數優秀軟件和信息服務企業」稱號。

## 智慧交通

年內，公司控股的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智慧交通業務繼續保持強勁優勢，2018年實現銷售業績約2.6億元，比上年大幅增長約85%。公司年內承接了省內多個重大項目，有328國道海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HJD-ZHGL標段智慧公路施工工程、江南二戰管理用房及繞城公路江南服務區站房項目、丹陽市丹界線大修工程信號與監控系統兩項重大工程、江蘇揚子江大橋有限公司「錫張高速公路監控系統高清化改造施工」工程、泰州市區智能化交通工程高速公路視頻監控加密工程。公司拓展了江蘇省交通工程建設局的新業務，承接了其在泰州至鎮江高速公路（鎮江新區至丹陽）收費、通信、監控系統機電工程ZD-92標段業務。這些重點項目為公司年度業績提供了有力支撐。公司亦積極參與省外交通資源競標，拓展省外重點項目。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計算機硬件銷售及IT服務業務

本年度，公司控股的江蘇南大蘇富特計算機設備有限公司繼續保持與聯想集團上海公司的良好合作，計算機硬件銷售業務保持平穩發展。在維護原有大客戶的基礎上，公司積極拓展在政府部門、教育系統、金融系統內的新資源，同時持續挖掘優質企業大客戶。

年內，公司IT服務部門重點拓展了江蘇省人力資源與社會與保障信息中心業務，為其人事管理信息系的運行與維護提供技術服務與支撐。同時，公司積極發展其他區域業務，承接了淮安市政府雲計算中心建設項目。公司傳統IT服務業務發展總體保持良好。

## 智慧教育

年內，公司控股企業江蘇智雅在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繼續圍繞「智雅在線雲平台」為業務發展核心，深入挖掘常州科教城職業教育資源，探索更多的業務合作模式。依託常州科教城工業中心實訓基地主體功能，公司同步開發了「實訓基地教育雲平台」及配套網絡實訓課程。在新客戶拓展方面，公司與常州工程職業技術學院開展了重要合作，以「智雅在線」精品課為切入點，打開了科教城園區高職院校通識課市場。同時，進一步豐富課程內容，引入人工智能和醫療護理等相關高端專業的實訓課程，提升了平台服務質量。

公司積極尋求與更多職業院校建立合作，以打開更多的業務渠道，著力打造職業能力培訓與就業相結合的培訓模式的輸出，培育具有市場競爭力的實用性課程。

## 智慧醫療

年內，公司參股的江蘇南大蘇富特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繼續以遠程醫療信息化服務為重點，鞏固與江蘇省人民醫院的戰略合作基礎，拓展業務服務範圍和受益地區。公司年內與江蘇省東台人民醫院、宿遷市鐘吾等5家醫療機構的達成合作，為更多的基層醫療機構提供智能化醫療服務解決方案。

年內，醫療公司加強產品研發，推出了「健康小屋」項目，項目已完成方案設計及論證。與此同時，公司積極豐富硬件產品，配套軟件服務，拓展營收渠道。公司年內研發了智能單通道心電記錄儀(型號XDZ-1000-B)，目前已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天津醫療器械質量監督檢驗中心檢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高校知識產權交易平台

年內，參股企業南京中高知識產權股份有限公司的高校知識產權交易平台穩步運營，業內影響力不斷提升。平台與眾多「985」、「211」、「雙一流」高校、專家建立了合作，持續豐富專利資源。截止2018年底，平台累計入駐知識產權交易平台的高校已超200所，上架專利產品超三千件，可孵化成果超500件。在專利評估方面，平台PMES系統年內為高校、專家及企業提供專利價值評估接近千件，「專利書包」APP全渠道累計下載量超8萬次。在分平台建設方面，年內已完成天津、常熟、寶雞分平台項目驗收及交付。

年內，依託與國家知識產權局的合作基礎和資源優勢，公司與知識產權出版社公司開展了在文化創意領域一系列的探索與研究。經多方論證，為抓住新時期青少年創新教育市場的發展機遇，雙方共同設立了北京中知文化創意發展有限公司，並於年內打造了第一期「我也會發明」系列青少年原創動漫品牌。該套叢書順利入駐國內多所學校，成為指定拓展學習教材，為後期打造系列品牌奠定了良好基礎。北京中知文化創意發展有限公司於2018年5月成立，註冊資本4000萬元人民幣，本集團佔比41%。

## 本公司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以每股人民幣0.147元的代價配發1,800,000,000股內資股（「配售股份」），所得淨款項在扣除與配售股份有關的發行開支後約為人民幣264,600,000元。

該等所得款項的擬定及實際用途分析如下：

| 配售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         | 所得款項<br>直至二零一八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為止的實際用途 |
|--------------------------------------------------------------------------|---------|---------------------------------------|
|                                                                          |         | 人民幣千元                                 |
| 所得款項擬定<br>的用途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1 向鵬大償付鵬大向華興實際作出的調解款項部分及就此所產生之利息及向朱先生償還其給予本公司之貸款（已用於向華興作出現金還款）及有關各自之應計利息 | 212,800 | 212,800                               |
| 2 用於償還本集團的其他貸款及債務，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之股東貸款                                         | 51,800  | 51,800                                |
|                                                                          | 264,600 | 264,600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未來展望

公司持續進行業務創新與轉型，推動互聯網與醫療資源、教育資源、交通資源、科研成果與文化創新資源緊密連接，各平台運營基礎亦愈加牢固。

未來，公司將在繼續維護好現有幾大智慧平台業務基礎之上，堅持開拓創新，開發更為豐富的業務資源，創建更為廣泛的合作渠道，並積極開展線下業務，為線上業務提供支撐。公司仍將繼續依託南京大學人才和技術力量，運用科技手段推動公司互聯網平台型企業的建設，持續堅持模式創新、業務創新、技術創新，全力建設「互聯網+」領域的優秀標桿企業。

董事長

朱永寧

中國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會謹此提呈其報告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開發、製作及推廣網絡安全軟件，互聯網應用軟件、教學軟件、醫療軟件、知識產權交易軟件、商業應用軟件及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包括提供信息科技顧問服務、物業投資及管理服務。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及附註20。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載於第47頁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上市證券持有人所享有的稅項減免資料

本公司股東從本公司取得的股利，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行政法規、政府規章、規範性檔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H股股東股利所得稅繳納的相關信息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發佈的公告。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股東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於適當情況下重列／重新分類)載於第116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與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強制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 儲備

本公司與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第33頁合併股東權益變動報表內。

# 董事會報告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可供分派儲備分派給股東(2017年：無)。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因此無任何重大外幣風險影響本公司的經營業績。本集團之業務受不可控制的風險影響，包括天氣狀況、自然災害等。

## 年度終結後的重大事件

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公佈(「公佈」)，公司已於當天與每位購房人分別簽署房產買賣協議，公司亦同意有條件出售相關房產。根據最高轉讓價格與最低轉讓價格分別計算，公司本次出售房產總代價約介於人民幣154,180,000元至人民幣139,500,000元(或約介於港幣192,730,000元至港幣174,380,000元)。

出售事項之完成以及代理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之生效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已就出售事項及代理事項取得相關法律及法規項下規定之所有同意及批文(倘適用)，包括(尤其是)就本公司向買方轉讓物業取得江東軟件城管委會以無異議函形式發出的無條件同意；及
- (ii) 董事會及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分別通過決議案批准買賣協議及代理協議以及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除非特別說明，上述內容與公告具有同樣釋義。

除以上所述，於年度終結後，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承擔，亦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需予披露。

## 財政關鍵表現指標及分析

截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197,045,000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25,393,000元。本集團以短期借款及長期債項與總資產值的百分比為槓桿比率，其為24.8%。營業總收入為人民幣479,837,000元，利潤總額為人民幣-47,535,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53,698,000元，資產收益率為-4.5%，淨資產收益率為-16.9%。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尤其是)對其產生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董事會委派審核委員會監察有關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之政策及常規，並對此定期作出審閱。相關員工及相關營運單位會不時獲知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任何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將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之條文，於本年報刊發後三個月內刊發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7.103條。

## 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 僱員

本集團僱員在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工作，科技創新園由本集團擁有，位於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本集團僱員分別履行管理、行政及人力資源、營運、財務及投資者關係職能。本集團參考僱員個人經驗及表現的市場薪金來釐定其薪酬。本集團將繼續改善及提升其管理及專業技巧。本集團並無與其僱員並無遇上重大問題或因為勞資糾紛而令到其運作受阻，本集團亦無在招聘及挽留豐富經驗員工上遇到任何困難。

### 供貨商

本集團供貨商為本集團提供網絡安全軟件、互聯網應用軟件、教學軟件及商業應用軟件及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包括提供信息技術顧問服務。主要供貨商為：聯想(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傳輸線研究所(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第二十三研、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江蘇鼎易計算機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上海信管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 客戶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蘇省南京市公路管理處、中國銀行江蘇省分行、江蘇揚子大橋股份有限公司。

##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的12.24%，其中對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3.51%。

主要供貨商的採購額佔以下百分比：

|       |        |
|-------|--------|
| 最大供貨商 | 22.04% |
| 五大供貨商 | 23.45% |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會面對由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職責作適當的投保安排。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470條的規定於董事編制之本報告按照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391(1)(a)條獲通過時生效。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本年度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任何董事、彼等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貨商中擁有任何實際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及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朱永寧先生(董事長)  
吳清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黃華德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辭任)  
印壽榮先生  
徐志斌先生  
沙 敏先生  
徐 浩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滿林先生  
施中華先生  
徐小琴女士

### 監事：

姚根元先生  
張曉紅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委任)  
陳建紅女士  
張燕萍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委任)  
林 輝先生  
徐 斌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委任)  
姚興田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辭任)  
黃晶晶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辭任)  
顧銀萍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辭任)

黃華德先生因任期到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的其他業務，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辭任董事職務。黃晶晶女士、姚興田先生、顧銀萍女士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辭任監事職務。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彼等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35至39頁。

##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之後須待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再續服務年期三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在不支付賠償款項(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本集團不得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監事薪酬

董事袍金及監事酬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董事酬金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釐定。

董事及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董事及監事或與彼等有關連的實體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 董事姓名 | 權益種類    | 內資股數目                   | H股數目 | 被視作<br>於本公司<br>內資股本中<br>擁有實際權益<br>的百分比<br>(附註1) | 被視作<br>於本公司<br>H股股本中<br>擁有實際權益<br>的百分比<br>(附註1) | 被視作<br>於本公司<br>股本總額中<br>擁有實際權益<br>的百分比<br>(附註1) |
|------|---------|-------------------------|------|-------------------------------------------------|-------------------------------------------------|-------------------------------------------------|
| 朱永寧  | 控股企業的權益 | 820,783,735<br>(附註2, 3) | —    | 29.49%                                          | —                                               | 24.96%                                          |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2,782,800,000股內資股及505,200,000股H股，即合共3,288,000,000股股份。
- (2) 該808,800,000股內資股由江蘇科能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科能電力」）持有，朱永寧先生持有江蘇科能電力9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永寧先生被視為於江蘇科能電力投資的上述權益中持有權益。
- (3) 本公司自然人股東謝立先生及梁蓓女士分別將持有本公司的6,628,814內資股及5,354,921內資股合共11,983,735股內資股股份均轉讓給江蘇金濤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江蘇金濤投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完成股份轉讓登記手續。朱永寧先生持有90%江蘇金濤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永寧先生被視為於江蘇金濤投資的上述權益中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權透過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得利益，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以讓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購買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的股東(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如下：

好倉：

| 股東                        | 權益種類  | 內資股數目       | 內資股百分比 | H股數目       | H股百分比  | 內資股及<br>H股數目 | 內資股及<br>H股百分比 |
|---------------------------|-------|-------------|--------|------------|--------|--------------|---------------|
| 江蘇科能電力科技股份<br>有限公司(附註1及2) | 實益擁有人 | 808,800,000 | 29.06% | —          | —      | 808,800,000  | 24.60%        |
| 安徽九西實業投資有限公司<br>(附註2、4)   | 實益擁有人 | 577,592,975 | 20.76% | —          | —      | 577,592,975  | 17.57%        |
| 福基投資有限公司(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450,000,000 | 16.17% | —          | —      | 450,000,000  | 13.69%        |
| 江蘇富創電子商務有限公司<br>(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225,000,000 | 8.09%  | —          | —      | 225,000,000  | 6.84%         |
| 江蘇裕昌現代農業發展<br>有限公司(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225,000,000 | 8.09%  | —          | —      | 225,000,000  | 6.84%         |
| 東華石油(長江)有限公司<br>(附註3)     | 實益擁有人 | —           | —      | 84,200,000 | 16.67% | 84,200,000   | 2.56%         |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該808,800,000股內資股由江蘇科能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科能電力」)持有，朱永寧先生持有江蘇科能電力的9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永寧先生被視為於江蘇科能電力的上述權益中持有權益。
- (2)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完成發行登記1,800,000,000股內資股於江蘇科能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九西實業投資有限公司、福基投資有限公司、江蘇富創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江蘇裕昌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5家公司。
- (3) 福基投資有限公司與東華石油(長江)有限公司屬同一股東控股公司。
- (4) 本公司股東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簽署協議將其持有的43,931,959內資股股份轉讓給安徽九西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外，並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 重要合約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訂立的關聯方交易的摘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並無任何於前述附註中載述的交易可定義為關連交易。

##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最少25%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乃由公眾人士持有。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連絡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持有任何權益。

##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對獨立核數師意見的觀點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發表保留意見，有關保留意見的詳情，披露於本報告第40至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董事會對核數師意見的回應

關於在獨立核數師報告中「保留意見」及「保留意見之基礎」章節內所述的事宜，董事會擬藉此機會提供董事會的初步回應及其他相關資料，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或將要採取的措施，作為參考。

## 董事會對「範疇限制一年初結餘及相應數字」的回應

如審核意見所述，審核意見可能影響上一年度的年初結餘及相應數字，除此之外，此審核意見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概無影響，原因是核數師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同樣意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一七年年報」）第38至44頁。由於上文的會計處理僅影響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審核意見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在知道意見的理由及非經常性質後，本公司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對該意見並無進一步看法，因為彼等認為，這只是核數師就年初結餘對此事宜發表觀點時正常的審核程序及流程。此外，本公司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同意刪除該審核意見，及同意該意見不會影響本公司未來的合併財務報表。

## 董事會對「範疇限制一出售投資物業之意向及潛在賣方入駐投資物業」的回應

審核資格詳情為本公司管理層明確位於蘇富特軟件園區的金額達人民幣251,700,000元的投資物業及由佔用人佔用的金額為人民幣74,200,000元的部分樓宇的用途為銷售，認為投資性房地產並採用公允價值予以後續計量。然而，由於本公司與潛在買方就上述投資物業簽訂之買賣合同（「買賣合同」）之是否仍繼續履行的結果存在不確定性，核數師無法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判斷該事項結果對投資性房地產進而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由於南京市政府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發佈通知（「通知」），因此，本公司無法履行買賣合同。通知訂明（其中包括）科技研發用地及地上房屋轉讓或出售，須事先經開發園區當地政府機關、紫金特區及功能板塊管理單位同意，而買方須為符合上述當地政府機關規定條件的科技研發企業或機構，不得轉讓或出售予個人。轉讓／出售物業合共面積須不超過樓宇建造之總建築面積50%。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與管理層已與當地政府部門進行積極會談，探討放寬限制性政策之可能性。有關部門的回應相對樂觀，本公司已與政府部門磋商採取措施。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公佈（「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取得江東軟件城管委會有關本公司向買方轉讓物業之十個單位之口頭同意。本公司預期，江東軟件城管委會將根據有關口頭同意就於出售事項完成時按相關法律法規辦理登記買方為物業之持有人所需的手續向其他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發出無異議函。本公司預期於不久將來出售餘下單位，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有關任何更新資料之進一步公佈。

審核委員會之意見與管理層對審核資格之立場一致，隨著條件獲達成後出售單位及餘下單位涉及之不明朗因素得以解決，保留意見可能會從本集團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內移除。

## 核數師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週年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聘任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告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朱永寧  
董事長

中國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根據國際準則盡力物色及制訂最佳常規。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直遵守GEM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除企業管治守則A2.1條有偏離外。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確保更高透明度、披露質素及有效的風險控制。本公司相信，致力達致最高管治標準將可帶來長遠價值，並最終為股東及權益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

## 董事及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的交易必守標準同等嚴謹。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規定的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行為守則。

##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擔當保障及提高股東長遠價值的角色。董事會著重本集團整體策略政策，監控表現及提供適當監督，以確保合適的業務操守及最高質素的有效管理。董事長和行政總裁的職位乃分開委任，此舉可加強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責任承擔。職位分開可確保清晰地界定監控本集團業務策略與管理日常業務運作的角色。

就本公司所知，董事會各成員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現時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四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來自各種不同行業及專業背景，在促進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上提供寶貴的专业知識及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保董事會顧及全體股東的利益，而所有事宜均以客觀態度作出考慮。

本公司確認接獲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視為獨立人士。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長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獲委任為董事長。董事長帶領董事會，並負責董事會的會議事項和工作。董事長確保：

- 董事會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及
- 董事會有效運作，一切重要及合適事宜均由董事會作出適當簡報及磋商。

公司原行政總裁辭任後，朱永寧先生代理擔任行政總裁，負責：

- 業務計劃、策略及政策；
- 確保本集團業務有效及高效運作；
- 激勵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

董事認為，朱永寧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公司執行總裁，此情況並未影響其問責及作出獨立決定，原因如下：

- 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獨立董事可於認為有需要時隨時和直接尋求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意見及獨立專業意見。

此外，主席朱永寧先生現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且具備資深行業經驗，能夠為本集團之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

董事會明白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各自獨立，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不致於權力集中於一位人士。因此，集團將積極物色擁有與本集團相關業務之豐富經驗的合適人選，盡快予以任職並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營。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三次股東大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構成及各董事出席會議的詳情如下：

| 董事姓名  | 職位                   | 任內出席次數／任內會議次數 |       |       |       | 股東大會 |
|-------|----------------------|---------------|-------|-------|-------|------|
|       |                      | 董事會會議         | 提名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      |
| 朱永寧先生 |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 4/4           | 1/1   | 1/1   | —     | 3/3  |
| 吳清安先生 | 執行董事                 | 4/4           | —     | —     | —     | 3/3  |
| 印壽榮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3/4           | —     | 1/1   | —     | 3/3  |
| 黃華德先生 | 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辭任)  | 1/4           | —     | —     | —     | 0/3  |
| 徐志斌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4/4           | —     | —     | —     | 3/3  |
| 沙敏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1/4           | —     | —     | —     | 1/3  |
| 徐浩先生  | 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委任) | 0/4           | —     | —     | —     | 1/3  |
| 謝滿林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3/4           | 1/1   | 1/1   | 3/4   | 3/3  |
| 施中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4/4           | 1/1   | 1/1   | 4/4   | 3/3  |
| 徐小琴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4/4           | 1/1   | 1/1   | 4/4   | 3/3  |

董事會監管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及協助履行其責任。

董事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負全面責任。

董事會承諾執行有效及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護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

## 非執行董事

印壽榮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五日止。

黃華德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止。

徐志斌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止。

沙敏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止。

徐浩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四日止。

謝滿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重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止。

施中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九日止。

徐小琴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獲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九日止。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所有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之後須待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再續服務年期三年。

## 職責及對管理層的授權

本公司董事會須向股東負責，並以負責任及有成效的方式領導本公司。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制定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決算以及利潤分配方案，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此外，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授予該等董事會委員會各自職責範圍內的職責。

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層權力及責任進行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經營工作。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真誠履行職責，為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並始終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成立，以提高透明度及強調甄選及委任董事會成員的公平性。於回顧年內，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小琴女士、施中華先生及謝滿林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謝滿林先生擔任。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對本公司董事和總經理的委任人選、選擇標準和程序提出建議，同時對總經理提名的財務總監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主席提名的董事會秘書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於回顧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審閱內容包括確認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符合GEM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確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成立，由一名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印壽榮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小琴女士、施中華先生及謝滿林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但不限於)：

- (1)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為制訂此等薪酬政策而設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2) 因應獲委派之責任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就失去或終止其職務應付之賠償或獲委任應付之薪酬)，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而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3) 於釐定任何特定薪酬組合時，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金、付出之時間及所承擔之責任；
- (4) 經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後，審閱及批准管理層薪酬；
- (5) 審閱及批准於失去或終止其職務應付之賠償或獲委任時應付之薪酬，以確保有關款額乃根據相關合約條款釐定，且在其他方面屬公平及對本公司而言不致過多；
- (6) 審閱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雇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乃根據相關合約條款釐定，且在其他方面任何賠償付款屬合理適當；
- (7)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薪酬委員會成員須於薪酬委員會會議上就與其薪酬檢討有關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
- (8) 負責組織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評價，根據公司經營目標的完成情況，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核。

薪酬委員會就其有關執行董事薪酬的建議諮詢行政總裁。

於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審議內容包括執行董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現有條款，薪酬委員會認為，執行董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現有條款屬公平合理。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徐小琴女士、施中華先生及謝滿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已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及獨立核數師報告進行審閱並同意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的內容。審核委員會亦會監管審核程序，並履行其他由董事會委派的職務。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獲董事會採納，並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內舉行了4次會議，其中1次與外聘核數師面談。

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八年度報告、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及相關業績公佈，並就此提供意見及評論，並認為該等業績的編制符合適用的會計准則及有關監管和法律規定，並已做出足夠披露。

## 公司秘書

沈成基先生(「沈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沈先生確認彼於回顧年內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所列之要求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

## 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切合所需之貢獻。於回顧年內，全體董事已參加培訓課程或閱覽有關企業管治及規例之資料，借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亦知悉持續專業發展之重要性，並承諾積極參與任何適合的培訓課程，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個人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 董事姓名                | 參加與業務或董事職責相關的<br>研討會／課程／會議／內部簡報 |
|---------------------|---------------------------------|
| 朱永寧先生               | ✓                               |
| 吳清安先生               | ✓                               |
| 黃華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辭任) | ✓                               |
| 徐志斌先生               | ✓                               |
| 沙敏先生                | ✓                               |
| 印壽榮先生               | ✓                               |
| 徐浩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委任) | ✓                               |
| 謝滿林先生               | ✓                               |
| 施中華先生               | ✓                               |
| 徐小琴女士               | ✓                               |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十分注重與投資者之關係及溝通。本公司設有多種溝通管道，如召開新聞發佈會、研討會，與媒體、分析員及基金經理聯繫。指定之高級管理人員與分析員、基金經理及投資者保持對話，並不時安排彼等參觀本公司及投資項目，瞭解本集團業務及最新發展。此外，投資者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nandasoft.com](http://www.nandasoft.com)，瞭解本集團的最新信息及業務發展狀況。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式。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其致力確保董事會於技能、經驗及多樣化觀點與角度方面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規定之平衡發展。董事會所有委任將用人唯才，並在考慮候選人時以客觀准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甄選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決定將按所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其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

# 企業管治報告

## 公司章程

於回顧年內，因公司完成內資股增發後公司股本增加，公司章程第20條進行了相應修改，原章程第20條為「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48,800,000元」，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第20條為「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28,800,000元」。

於回顧年內，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為更好地融合GEM上市規則之合規框架及提高本公司財務資料之披露素質，本公司章程第147條及148條進行了修改，以令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業績及資料除應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制外，亦按國際及香港會計準則編制。

## 股東權利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的兩個或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股東特別大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股東特別大會。前述持股數目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之日計算。

倘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日內未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會議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大會的程序相同。

###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擬提出查閱有關信息或者索取數據的股東，應當事先向本公司作出書面通知，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提供該等數據。向董事會或本公司提出查詢可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議展覽廣場辦公大樓46層01-05室。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含3%)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但該提案需於前述會議通告發出之日起十日內送達本公司。股東大會不得議決通告未載明的事項。

## 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藉召開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定期報告、公佈、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股東可透過上述本公司的刊物得到本公司的最新資料。為了向投資者及股東按適時及公平披露基準提供準確數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於業績公佈後舉行一系列的公開活動。此等活動乃作為管理層回答投資者及傳媒提問的互動平台。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其效能。

為推動經營有效性及效率，以及確保符合相關法例及規例，本集團強調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重要性，因為此乃減低本集團風險必不可缺的元素。一套完善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助(i)保障股東權益；(ii)防止本集團資產濫用；(iii)確保維持準確的會計紀錄以提供可靠的財務數據；及(iv)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與規例。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專為確保無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惟非絕對）的保證，以及管理和消除經營系統失誤的風險及達致業務目標而設。

本集團已增設了投資風控部，其中會有內部審核功能。於回顧年內，該部門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以及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董事會滿意本公司現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認為足夠。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職能並以書面訂立其職權範圍，以協助董事會履行本集團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於企業管治職能的主要職責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已履行上述職責。

# 企業管治報告

## 按薪酬組別劃分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薪酬組別劃分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 薪酬組別                    | 人數 |
|-------------------------|----|
| 人民幣300,000元或以下          | 3  |
| 人民幣3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元 | 2  |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30條須予披露有關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核數師薪酬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股東決議案，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獲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核數師將在訂立合約及履行職務前，考慮其他鑒證服務會否導致任何重大潛在利益衝突。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薪酬：

| 薪酬組別 | 金額(人民幣元) |
|------|----------|
| 審計服務 | 700,000  |
| 費用總額 | 700,000  |

##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編制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確保該等財務報表乃遵照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准則編制。董事亦確保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準時刊發。

董事會承認編制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狀況的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並在必要時給予支持假設或保留意見)乃其職責。於編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已挑選適合的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並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有關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承擔報告職責的聲明載於第40至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監事會報告書

各位股東：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遵照中國公司法、香港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職權，維護股東及本公司利益，遵守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合理謹慎、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

在本年度內本監事會對經營及發展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合理的建議和意見，對本公司管理層的重大決策及決定是否符合國家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是否維護股東利益等，進行了嚴格有效的監督。

本監事會認真審閱並認為本公司經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的財務報表真實而充份反映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資產狀況。本監事會亦審閱董事會報告書以及股息派發方案，並認為上述報告及方案符合本公司相關規例及公司細則的規定。

本監事會已出席董事會會議。本監事會認為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工作克勤盡職，真誠地以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使職權。至今未發現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損害本公司利益及侵犯本公司和本公司員工權益之行為，亦未違反任何法例、規則或公司章程。

代表監事會  
**姚根元**  
監事會主席

中國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

### 執行董事

**朱永寧先生**，50歲，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彼有超過25年金融業工作經驗，自1990年起，歷任江蘇省建行國際業務部主任科員、中國投資銀行江蘇省分行支行行長、南京光大銀行漢中路支行行長，及華夏證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投資顧問。自2006年至今，彼擔任國泰君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8年10月起，彼擔任萬威國際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為167)執行董事及執行總裁，並於2018年12月17日獲委任為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為1210)董事會主席。朱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並於屆滿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繼續連任。

**吳清安先生**，62歲，為資深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吳先生畢業於上海電力學院，獲得發電廠及電力系統專業學位，隨後獲清華大學經濟及管理學院頒發碩士學位。吳先生曾擔任蘇源集團總經理、江蘇省電力燃料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國家電投江蘇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吳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出任本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印壽榮先生**，59歲，現任南京大學科技實業(集團)公司副行政總裁及南京大學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印先生專注於資產管理業務及科技開發應用。印先生畢業於南京大學，彼在母校多年擔任副研究員，隨後成為南京大學科技處開發部主管。印先生曾出任中國江蘇省鹽城大豐市副市長一職。印先生擁有法律及資本市場事務相關之豐富知識，並在南京大學技術研發及產業管理方面發揮關鍵作用。印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徐志斌先生**，50歲，畢業於揚州大學，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徐先生獲委任為江蘇省教育裝備與勤工儉學管理中心辦公室主任及江蘇省共創教育發展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徐志斌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沙敏先生**，53歲，於一九九零年取得東南大學工程學信號電路與系統專業碩士學位。沙先生現為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708）之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沙先生現為中國RFID協會理事長、江蘇省第十二屆政協會議委員會委員、江蘇省工商聯副主席、江蘇省物聯網產業聯盟秘書長、南京ITS協會會長、南京市工商聯合會副主席、南京軟件行業協會副會長及南京市企業聯合會副會長。沙先生亦擔任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南京物聯網研究院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蘇跨境電子商務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江蘇賽聯信息產業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沙敏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徐浩先生**，55歲，金融學學士，高級經濟師，現任中國創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裁，從事金融領域相關工作30多年，歷任國有大型銀行、銀行間交易商協會、資金管理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擁有豐富的金融機構及企業管理經驗，曾公開發表五十多萬字的金融行業研究文章。徐浩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滿林先生**，55歲，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任，審核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現任江蘇謝滿林律師事務所主任。謝先生擁有豐富的法律實踐經驗，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多個組織擔任重要職務，主要為南京市律師協會監事長、江蘇省律師協會副監事長、江蘇省律師行業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委員。謝先生現還擔任江蘇省委、省人民政府、南京市委、市人民政府法律顧問，亦是南京仲裁委員會、寧波仲裁委員會、無錫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彼也擔任上市公司卓郎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545）、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200468）的獨立董事。謝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六年及二〇〇三年於西南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及於南京大學取得法律碩士學位。為表彰其傑出表現及貢獻，謝先生獲授多項榮譽稱號，包括南京市十佳律師、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江蘇省優秀律師、全國優秀律師。謝先生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任期屆滿重選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中華先生**，48歲，為一名中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彼畢業於南京審計學院，獲得經濟及管理學位，並於集資、管理及資本營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一九九零年起，施先生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南京分行，施中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徐小琴女士**，63歲，為高級會計師，擁有研究生學歷，並於財務及企業管理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徐女士歷任南京市大件起重運輸公司第三分公司副經理，南京市大件起重運輸總公司財務處副處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南京金港教育培訓中心副總經理及南京江海集團副總經理。彼亦歷任南京市港務管理處財務處副處長、處主任助理、副主任。此外，彼曾擔任南京公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黨支部書記。另外，彼曾擔任南京市交通集團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黨委委員、專務，彼曾擔任南京寧馬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徐小琴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監事會成員

**姚根元先生**，55歲，現任南京大學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姚先生畢業於南京大學歷史專業，彼在母校多年擔任副研究員。自一九八五年起，姚先生曾任南京大學政治學系講師、南京大學科技實業（集團）公司秘書、南京大學產業辦公室和科技實業（集團）公司企業管理部主管、南京大學房地產與產業管理處科長、南京大學科學技術與產業處副處長及南京大學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姚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現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張曉紅女士**，51歲，分別於一九八九年及二零零七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貿易經濟學士學位及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一直於項目營運及資產管理部門工作，在投資管理方面積逾20年之豐富經驗。彼曾獲委任為江蘇鑫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江蘇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客戶服務部經理、江蘇高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互聯網及軟件服務外包部高級投資經理、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資產管理部副總經理，投資運營部總經理。張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陳建紅女士**，49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公司，現任公司投資風控部經理，曾任本公司財務部副經理，江蘇廣播電視大學會計學本科，中級會計師職稱，曾於南大蘇富特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任財務工作、香港亞太資本發展有限公司南京代表處財務負責人、受香港太平洋航運集團委派致南京港天宇碼頭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經理。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職工代表大會批准重新獲選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張燕萍女士**，36歲，現任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張女士畢業於南京大學商學院，獲經濟學碩士學位。彼長期負責股權投資等相關業務，曾任華夏世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助理、國泰君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經理。張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林輝先生**，46歲，現任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122）、中設設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3018）、日出東方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3366）及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377）之獨立董事。林先生亦現任南京大學金融與保險系主任、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彼之主要研究領域為資產定價及企業融資。林先生亦為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管理科學與工程》、《金融研究》及《中國管理科學》等一流中文期刊之匿名評論員。林先生亦主持或參與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項目、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項目、教育部人文與社會科學基金項目及中國博士後基金項目逾十次。林先生已於《管理科學與工程》、《金融研究》等國內權威期刊及《美國信息科學和技術學會雜誌》發表學術論文逾三十篇。林先生除了榮獲南京大學「杜廈」獎教金，亦於二零一五年於江蘇省哲學社會科學界第九屆學術大會上獲得優秀論文一等獎，並獲得包括南京大學商學院科研新星獎等其他學術獎逾十項。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徐斌先生**，53歲，長期從事企業財務管理事務。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彼擔任中國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旗下泰州投資置業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彼亦曾獲委任為江蘇今日陽光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徐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高級管理人員

**吳崢嶸女士**，41歲，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ICSA會員。吳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南京大學英語系獲得英國語言文學學士學位，二零零六年南京大學商學院獲得MBA碩士學位，二零一八年獲得香港公開大學公司治理碩士學位。吳女士一九九九年七月加入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歷任人力資源部副經理、投資部副經理、投資部經理，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擔任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

**徐純彬先生**，54歲，畢業於南京大學商學院，獲EMBA碩士學位。徐先生長期在金融系統部門工作，擁有豐富的金融領域經驗。徐先生自1983年起加入中國工商銀行，1994年起歷任工商銀行南京分理處主任、城東支行副行長、下關支行行長、南京分行副行長及揚州分行行長。徐先生於2015年起出任上海銀行南京分行行長、江寧上銀村鎮銀行董事長及上海銀行總行現金中心總經理。徐先生自2019年3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潘軍先生**，43歲，1995年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自動控制專業，2015年取得南京大學商學院MBA學位。潘先生於2000年取得律師資格，自2000年起擔任南京大賀傳媒有限公司法務經理，江蘇宏圖三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斯威特集團網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法務負責人，2007年起歷任三胞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法務經理、法務總監及法務高級總監。潘先生自2019年3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沈成基先生**，47歲，沈先生擁有逾10年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工作之經驗。沈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沈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起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核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47頁至115頁之合併財務報表，其中包括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除我們報告保留意見之基礎所述之事項之潛在影響外，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 保留意見之基礎

### 1. 出售投資物業之意向及潛在買家入駐投資物業

貴公司管理層明確蘇富特軟件園區的金額達人民幣251,700,000元的投資物業的用途為銷售，認為投資性房地產並採用公允價值予以後續計量。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b)所述，由於貴公司與潛在買方就上述投資物業簽訂之買賣合同之是否仍繼續履行的結果存在不確定性，我們亦無法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判斷該事項結果對投資性房地產進而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此外，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所述，該部分已有入駐方進駐，並已確認為投資物業人民幣74,200,000元。我們無法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判斷該事項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2. 期初結餘、相應數據及比較財務報表

有關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載有因審核範圍有限而可能對投資物業之可能影響之保留意見。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之核數師報告。

由於就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發出之核數師報告構成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列相應數字之基礎，凡就投資物業及於關聯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所作出之必要調整均可能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之期初結餘以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審核。我們報告中的「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核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根據守則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核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保留意見提供了基礎。

### 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謹此垂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其中表明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49,334,000元，截至該日， 貴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4,116,000元，該等事件或狀況連同附註2所載其他事項表明，可能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會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我們並無就該事項對我們的意見作出任何修訂。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我們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我們的審核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除保留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外，我們確定下列事項是需要在我們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核事項。

### 關鍵審核事項

### 審核中的應對

#### 1 投資物業估值

貴集團擁有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約為人民幣555,240,000元。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乃管理層參照貴集團聘用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所釐定。

投資物業的估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但不限於確定估值法、投資法及模式應用的關鍵輸入數據的選擇。釐定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時所採用的估值法為投資法。

我們已確定投資物業估值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進行估值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涉及投資物業估值之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我們評估估值師之能力、技能及客觀性；
- 我們與貴集團管理層及估值師討論所採用的估值技術，並評估估值技術之相關性及合理性；及
- 我們評估所用判斷及主要假設的合適性及合理性，尤其是收益資本化率。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

## 審核中的應對

### 2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貿易應收賬款約人民幣91,637,000元，扣除減值虧損。

我們已確定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評估各重大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時須作出重大判斷。管理層已確定約人民幣6,054,000元之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於貴集團之合併損益內確認。

我們處理貿易應收賬款減值之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我們抽樣檢測應收賬款結餘之賬齡；
- 我們評估管理層就撥備決策作出的判斷，質疑是否就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適當判斷；及
- 我們於結算日評估貴集團所收回現金之水平，尤其是逾期應收賬款結餘及考慮是否須作出額外撥備的確認程序的結果。

### 3. 對聯營公司之估值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為人民幣83,062,000元。

我們確定評估於關聯公司之權益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在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貴集團於關聯公司擁有重大權益，及管理層對於關聯公司之權益作減值評估時須作出判斷，尤其是各關聯公司之未來前景。

我們涉及於關聯公司之權益估值之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對於關聯公司之權益之會計處理之合適性；
- 了解管理層識別於關聯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跡象之程序，評估有關程序之有效性；及
- 倘識別出存在減值跡象，評估各相關關聯公司之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性，並向管理層了解其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合併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之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若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失實陳述。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有責任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可行的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申報程序。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之審核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就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重大失實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導致)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我們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其他任何人士負有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一種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失實陳述。失實陳述可能因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如個別或整體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用戶基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屬重大。

作為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期間作出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存在重大失實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風險，設計及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並取得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未發現欺詐導致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高於錯誤導致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原因是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
- 取得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的<sup>1</sup>理解，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適當性，及(基於所取得的審計證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狀況相關且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該披露不充分，則需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狀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按實現公平列報的方式反映了相關交易及事件。
- 我們就貴集團旗下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取得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與治理層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合夥人為蕭俊武(執業證書編號P05898)。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八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七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7  | 479,837        | 404,651        |
| 銷售成本                |    | (429,726)      | (355,633)      |
| 毛利                  |    | 50,111         | 49,018         |
| 其他收入                | 8  | 5,019          | 11,309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10,195)       | (9,711)        |
| 行政開支                |    | (41,930)       | (48,818)       |
| 減值虧損                | 9  | (40,203)       | (42,305)       |
| 融資成本                | 10 | (17,110)       | (28,988)       |
|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    | 1,400          | 15,941         |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5,373          | 2,104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11 | (47,535)       | (51,450)       |
| 所得稅開支               | 12 | (1,799)        | (5,390)        |
| 本年度虧損               |    | (49,334)       | (56,840)       |
|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4,547)        | (2)            |
|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    |                |                |
| 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    | (4,803)        | —              |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58,684)       | (56,842)       |
|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53,698)       | (53,834)       |
| — 非控股權益             |    | 4,364          | (3,006)        |
| 本年度虧損               |    | (49,334)       | (56,840)       |
|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61,333)       | (53,928)       |
| — 非控股權益             |    | 2,649          | (2,914)        |
|                     |    | (58,684)       | (56,842)       |
| 每股虧損                | 15 |                |                |
|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    | (3.07)         | (3.81)         |

相關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八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七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資產及負債</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 | 76,622           | 81,782         |
| 預付土地租金                     | 17 | 4,485            | 4,533          |
| 無形資產                       | 18 | 306              | 426            |
| 投資物業                       | 19 | 555,240          | 553,840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20 | 83,062           | 77,689         |
| 商譽                         | 21 | 23,408           | 23,408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 22 | 5,708            | 10,782         |
| 遞延稅項資產                     | 31 | 2,968            | 2,968          |
|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    | <b>751,799</b>   | 755,428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23 | 35,414           | 59,282         |
| 貿易應收賬款                     | 24 | 91,637           | 72,901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5 | 217,163          | 194,11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6 | 101,032          | 75,151         |
| <b>流動資產總額</b>              |    | <b>445,246</b>   | 401,453        |
| <b>總資產</b>                 |    | <b>1,197,045</b> | 1,156,881      |
| <b>流動負債</b>                |    |                  |                |
| 貿易應付賬款                     | 27 | 170,747          | 187,444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790              | 749            |
| 預收客戶款項                     |    | 104,954          | 111,707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 | 167,808          | 370,907        |
| 應付股息                       |    | 3,454            | 6,004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29 | 13,665           | 45,619         |
| 融資租賃承擔                     | 30 | —                | 326            |
| 應付稅款                       |    | 17,944           | 17,131         |
| <b>流動負債總額</b>              |    | <b>479,362</b>   | 739,887        |
| <b>淨流動負債</b>               |    | <b>(34,116)</b>  | (338,434)      |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 <b>717,683</b>   | 416,994        |

相關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八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七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其他借款         | 29 | <b>282,627</b>  | 184,987        |
| 遞延稅項負債       | 31 | <b>63,404</b>   | 63,054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b>346,031</b>  | 248,041        |
| <b>總負債</b>   |    | <b>825,393</b>  | 987,928        |
| <b>淨資產</b>   |    | <b>371,652</b>  | 168,953        |
| <b>股本及儲備</b> |    |                 |                |
| 股本           | 32 | <b>328,800</b>  | 148,800        |
| 儲備           | 33 | <b>(10,465)</b> | (30,51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b>318,335</b>  | 118,285        |
| 非控股權益        |    | <b>53,317</b>   | 50,668         |
| <b>總權益</b>   |    | <b>371,652</b>  | 168,953        |

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批准並授權發行。

朱永寧  
董事

吳清安  
董事

相關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                                    | 股本      | 資本儲備    | 重估儲備   | 盈餘儲備   | 換算儲備    | 以公允價值<br>計量且其變動<br>計入當期其他<br>全面收入儲備 | 累計虧損      | 合計       | 非控股權益   | 總權益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40,380 | 121,718 | 81,862 | 19,962 | 2,378   | -                                   | (210,258) | 156,042  | 56,032  | 212,074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       | -                                   | (53,834)  | (53,834) | (3,006) | (56,840)  |
| 其他全面開支－換算境外<br>經營業務財務報表產生<br>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94)    | -                                   | -         | (94)     | 92      | (2)       |
|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94)    | -                                   | (53,834)  | (53,928) | (2,914) | (56,842)  |
| 以配售方式發行普通股                         | 8,420   | 7,751   | -      | -      | -       | -                                   | -         | 16,171   | -       | 16,171    |
|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 -         | -        | (2,450) | (2,450)   |
| 轉撥至盈餘儲備                            | -       | -       | -      | 58     | -       | -                                   | (58)      | -        | -       | -         |
| 註銷附屬公司                             | -       | -       | -      | -      | 1       | -                                   | (1)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r>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48,800 | 129,469 | 81,862 | 20,020 | 2,285   | -                                   | (264,151) | 118,285  | 50,668  | 168,953   |
| 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br>準則第9號時調整            | -       | -       | -      | -      | -       | 2,229                               | (5,446)   | (3,217)  | -       | (3,217)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br>之經調整結餘               | 148,800 | 129,469 | 81,862 | 20,020 | 2,285   | 2,229                               | (269,597) | 115,068  | 50,668  | 165,736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       | -                                   | (53,698)  | (53,698) | 4,364   | (49,334)  |
| 其他全面開支－換算境外<br>經營業務財務報表產生<br>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2,832) | -                                   | -         | (2,832)  | (1,715) | (4,547)   |
| 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      | -       | (4,803)                             | -         | (4,803)  | -       | (4,803)   |
|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2,832) | (4,803)                             | (53,698)  | (61,333) | 2,649   | (58,684)  |
| 以配售方式發行普通股                         | 180,000 | 84,600  | -      | -      | -       | -                                   | -         | 264,600  | -       | 2,646,000 |
| 轉撥至盈餘儲備                            | -       | -       | -      | 114    | -       | -                                   | (114)     |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8,800 | 214,069 | 81,862 | 20,134 | (547)   | (2,574)                             | (323,409) | 318,335  | 53,317  | 371,652   |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47,535)         | (51,450)      |
| 調整：                           |                  |               |
|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48               | 112           |
| 無形資產攤銷                        | 120              | 64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203            | 4,087         |
| 利息收入                          | (327)            | (236)         |
| 利息開支                          | 17,110           | 28,988        |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6,215)          | (2,104)       |
|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虧損                | -                | (2,982)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
|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 (1,400)          | (15,941)      |
| 存貨之減值虧損                       | -                | 418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                | 2,522         |
|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壞賬撥備            | 40,203           | 39,36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6)             | -             |
|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虧損)</b>      | <b>5,191</b>     | <b>3,426</b>  |
| 存貨(增加)/減少                     | 23,868           | (25,891)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                | 10,000        |
| 貿易應收賬款減少                      | (24,790)         | 76,344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62,693)         | (49,310)      |
| 貿易應付賬款減少                      | (16,697)         | (29,730)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196,920)        | 24,148        |
| 預收客戶墊款增加                      | (6,753)          | 20,156        |
|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 41               | 718           |
| <b>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b>          | <b>(278,753)</b> | <b>29,861</b> |
| 已付所得稅                         | (2,085)          | (887)         |
| 已收利息                          | 1,197            | (27,822)      |
| <b>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 <b>(279,641)</b> | <b>1,152</b>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已收利息            | 327     | 236     |
| 投資聯營公司          | —       | (2,000) |
|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       | 10,000  |
|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 842     | 434     |
|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2,550) | (2,450) |
| 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5,085)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677)   | (2,70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2,641   | —       |

|              |          |          |
|--------------|----------|----------|
| 配售後發行H股所得款項  | -        | 16,171   |
| 配售後發行內資股所得款項 | 264,600  | -        |
| 已付利息         | (18,307) |          |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 (72,206) | (51,327) |
| 提取銀行及其他借款    | 131,713  | 61,844   |
|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 (326)    | (1,232)  |

|         |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01,032 | 75,151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公司資料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四日以來，本公司股份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及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南京市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本公司於香港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議展覽廣場辦公大樓46樓01-05室。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計算機軟硬件及軟件產品、資訊科技相關產品及設備之貿易業務、提供諮詢科技培訓服務、生產、製造、銷售和營銷網絡安全軟件、互聯網應用軟件、教學軟件、商業應用軟件及提供系統集成服務、醫療材料及醫療器械產品的研發、提供建築安裝類與信息系統集成服務及物業投資。

## 2. 編製基準

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及投資物業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根據就換取資產所得代價的公允價值釐定。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於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鑒於：(i)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4,116,000元；(ii)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人民幣49,334,000元。

該等狀況表明存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假設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能夠持續經營。經計及於批准合併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主席朱永寧先生擔任董事的兩間關聯公司已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幣55,000,000元的貸款供日常營運之用，該筆貸款於未來十二個月不會被催還，董事認為本集團可滿足其自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br>— 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 轉讓投資物業                              |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他收入相關詮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建造合約及提供服務所得收入隨時間推移確認，而銷售貨物所得收入通常於貨物的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此可能在單一時間點或隨時間推移發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額外交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鑑於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之性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本集團的收入確認產生重大影響。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報金額及／或披露並無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相應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例如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項及金融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日期)並無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確認，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3。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                                | 先前於<br>二零一七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呈報的賬面值 | 重新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br>準則第9號<br>項下於<br>二零一八年<br>一月一日<br>的賬面值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賬款                         | 72,901                            | (5,446) | 67,455                                          |
| 累計虧損                           | (264,151)                         | (5,446) | (269,597)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br>入的債務工具 | 10,782                            | 2,229   | 13,011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他全面收入<br>的儲備    | —                                 | 2,229   | 2,229                                           |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sup>1</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同 <sup>2</sup>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br>— 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1</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br>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sup>1</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長期權益 <sup>1</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sup>1</sup> |

<sup>1</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識別租賃安排以及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引進一個綜合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改的規定。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並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之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前期預付租賃款項列作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有關的投資現金流量，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列作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分別列作融資及融資／經營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其作為承租人之融資租賃安排及租賃土地預付款確認一項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之分類出現潛在變動，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將呈列相應有關資產(倘擁有)之同一分列項目內呈列。

除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若干規定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會計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1,413,000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有關租賃符合低值或短期租賃之資格。

此外，本集團目前將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視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的租賃下的權利及義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付款的定義，有關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款項，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可能會調整為攤銷成本。對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作出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中。

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會出現如上所述的變動。本集團擬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擬選擇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期初保留溢利的累計影響，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4.1 綜合賬目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集團公司間交易及結餘，以及未變現溢利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撇銷。未變現虧損亦已對銷，除該項交易提供已轉移資產減值證據，則於損益中確認虧損。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日期或直至出售日期(倘適用)載於合併全面利潤表。如有需要，則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代表於附屬公司現時擁有權益之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首次確認時的金額加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分。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相關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屬如此。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 綜合賬目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下列兩者的差額計算：(i)所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及(ii)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過往在有關附屬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金額均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即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具體規定／准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移至其他股本類別)。

###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能對其行使控制權之被投資方。倘具備以下全部三項元素，本公司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參與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對其行使權力影響有關可變回報之能力。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權元素可能有變，將會重新評估有關控制權。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 4.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乃以權益會計法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在類似情況下的交易及事件，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編製的財務報表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統一。已作出適當調整以使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並於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本集團應佔某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一部分)，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時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日期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任何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之差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之賬面值。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而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屬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倘其後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之撥回。

### 4.5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本集團持有，用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土地及／或樓宇，當中包括經營租賃下按公允價值入賬之物業權益。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於財務狀況表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因公允價值改變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任何投資物業在出售或被永久棄用後，並且未來不會從其出售中產生經濟利益時，將予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時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會列入該項目被終止確認之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內。

後續支出只在與該項目有關之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於未來流向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從資產賬面值中支銷。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其產生之財務期間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支銷。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乃按持有認可專業資格，並在近期有就相若位置及類別物業進行評估經驗之獨立估值師所作之估值為基準。公允價值按市場價值釐定，即估值當日自願買方及自願賣方在雙方均知情、審慎、不受脅迫之情況下並在採取相應營銷行動後進行公平交易時之物業估計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成本。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更換零件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其產生的財務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以撤銷其成本(扣除預期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就計算折舊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      | 折舊率 | 剩餘價值 |
|------|-----|------|
| 樓宇   | 45年 | 3%   |
| 辦公設備 | 5年  | 3%   |
| 汽車   | 6年  | 3%   |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出售時於損益中確認。

### 4.7 預付土地租金

預付土地租金指為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土地的長期使用權益所預先支付的金額，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列。攤銷金額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算。

### 4.8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初始於商譽確認之公允價值。其後，具有可確定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電腦軟件乃按五年使用年期根據直線法攤銷。倘物業代理費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則物業代理服務合約乃按當時之撥備攤銷。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9 租賃

並無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本集團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 4.10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分類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之會計政策

所有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初步以公允價值計量。收購金融資產(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購持作買賣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投資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之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計量。

#### 其他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先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確認之金額於減值或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此種無報價股本投資掛鉤及須通過交付此種股本投資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其後以成本減減值計量。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可供出售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確認。

可供出售債務投資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惟(a)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的利息收入及(b)根據債務投資的攤銷成本釐定的外匯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除外。

持作買賣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0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分類(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之會計政策

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除外)

股本證券投資於初步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股本證券投資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除非投資於首次應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特定過渡性條文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倘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股本證券投資可按個別工具基準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

就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證券投資(如上文所述)的股本證券而言，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股本投資)儲備」。當投資終止確認時，有關公允價值變動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然而，當投資終止確認時，其將轉撥至本集團之保留盈利。

就並非持作買賣或並非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證券投資(如上文所述)的股本證券而言，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出售投資時，股本證券投資終止確認。

#### 債務證券投資

根據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投資的業務模式，債務證券投資分類如下：

- 按攤銷成本，當(a)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及(b)金融資產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標乃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實現。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當(a)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及(b)金融資產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標乃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實現。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當(a)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並非僅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或(b)金融資產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標並非(i)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ii)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實現。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0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分類(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之會計政策(續)

#### 債務證券投資(續)

就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證券投資而言，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債務投資)儲備」，惟減值虧損(見下文)及外匯收益或虧損除外。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於損益確認。當債務證券投資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公允價值變動由股本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本集團出售投資時或當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債務證券投資終止確認。

#### 交易成本

收購金融資產(分類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者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入金融資產的初步計量。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有關交易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即實際上透過損益於金融資產的年限內攤銷)按攤銷成本計算。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證券投資而言，有關交易成本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為下一次重新計量時公允價值變動的一部分。就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證券投資而言，有關交易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即實際上透過損益於金融資產的年限內攤銷)攤銷至損益。

#### 金融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之會計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本集團於評估及計量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時採用「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已產生虧損模式」，當存在客觀減值跡象時確認減值虧損，其中包括：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延遲支付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0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以下類別的金融資產：

-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應收賬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合約資產；及
- 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無偏及概率加權金額計量。其亦反映了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涉及過往事件、現有狀況及對未來經濟情況的預測。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預期信貸虧損以下列之一種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當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明顯上升；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當(a)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明顯上升；或(b)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已信貸減值。

於評估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本集團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表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明顯上升的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0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續)

具體而言，於評估金融資產的信貨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已考慮以下資料：

- 信貨風險變化所導致的內部價格指標的明顯變動。
- 倘資產乃於報告日新發起或發行，則現有金融資產條款的明顯變動。
-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預期年限的金融工具的信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明顯變動。
-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的明顯變化。
- 對借款人實際或預期的內部信用評級下調或用於內部評估信貨風險的行為評分降低。
- 預期將導致借款人履行其償債義務的能力發生明顯變化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如實際或預期的利率上升或實際或預期的失業率明顯上升)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化
- 借款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的明顯變化。
- 所提供擔保質素的明顯變化。
- 合約現金流量逾期超過30日。

於進行上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當(a)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清償其債務及(b)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會發生違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貨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於損益確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惟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相應調整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債務投資)儲備」。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本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預期信貸風險通常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0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其金融資產是否已出現信貸減值。

當本集團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時，本集團直接減少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此通常為本集團評估及斷定債務人無法清償全部債務或部分債務的時間。

### 4.11 金融負債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的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列賬，其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當負債終止確認或進行攤銷時，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實際折現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或付款的比率。

股本工具

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收到的所得款撇除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終止確認

倘有關合約規定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倘由於重新磋商負債之條款，本集團向債權人發行其自身股本工具以支付全部或部分之金融負債，則已發行之股本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日期按彼等之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則股本工具將計量以反映所抵銷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所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本年度損益中確認。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1 金融負債(續)

####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視乎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則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為於近期出售收購金融負債，則該等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倘一份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份混合合約可能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並無重大修改現金流量或嵌入式衍生工具獨立列賬遭明確禁止。

倘金融負債符合以下條件，則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處理：(i)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其收益或虧損所導致的不一致入賬方法；(ii)該負債為根據既定管理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的一組金融負債的一部分；或(iii)金融負債包括須獨立列賬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借貸、本集團發行之若干優先股及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債務部分)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及透過攤銷過程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金融資產或負債於預計年期或於較短時間(如適用)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1 金融負債(續)

####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政策(續)

#####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 終止確認

當有關合同的指定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到期，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由於重新磋商負債之條款，本集團向債權人發行其自身股本工具以支付全部或部分之金融負債，則已發行之股本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日期按彼等之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則股本工具將計量以反映所抵銷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所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本年度損益中確認。

### 4.12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

當有客觀憑證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收回到期款項時，則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

####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

當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當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時間推移時，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

就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一直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特別是，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基於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矩陣條款進行估算，並於報告日期根據(a)特定客戶的資料及(b)本集團基於當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而無須耗費龐大人力物力取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預期信貸虧損在損益中確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當本集團並無合理期望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時，本集團直接降低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這通常是本集團評估並斷定債務人無法償還全部或部分債務的時間。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

合約資產，是指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代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合約負債，是指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不相關多份合約產生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

誠如附註3所述，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使用累積影響過渡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作出調整，以將若干款項從「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客戶總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及將若干款項從「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客戶總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就本集團的合約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一直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特別是，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基於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矩陣條款進行估算，並於報告日期根據(a)特定客戶的資料及(b)基於當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預期信貸虧損在損益中確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合約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當本集團並無合理期望收回全部或部分合約資產時，本集團直接降低合約資產的賬面總值。這通常是本集團評估並斷定本集團無法收回成本的時間。

### 4.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低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但須扣減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組成，包括定期存款及與現金性質類似及用途不受限制的資產。

### 4.15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至目前地點及狀態而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6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

倘收益可能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並能作出可靠計算，方會予以確認。收益乃按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扣除退貨撥備、交易折扣及增值稅計量。於確認收入前，亦須符合以下特定確認準則：

- (i) 銷售貨品收入在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均已轉予客戶後確認，惟本集團並無參與通常與銷售貨品所有權有關的管理或銷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一般而言，風險於交付貨品後即被轉出。
- (ii) 物業管理服務費及物業代理費於提供服務時確認。然而，當特定行動較任何其他行動重要得多時，顧問服務收入的確認將延後，直至該重要行動獲執行。
- (iii)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計算。
- (iv) 經營租賃出租物業的租金已利用相關租賃年期按直線法於期內確認。
- (v) 系統智能服務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4.17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的溢利或虧損，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並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因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就稅務而言的相關金額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除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之外，所有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均會確認。倘可動用可扣稅的暫時差額抵銷應課稅溢利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按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預期應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的情況除外。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7 所得稅(續)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該項資產之全部或部分時作出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方式反映按照本集團所預期之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資產及清償負債賬面金額之稅務結果。

就計量以公允價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本集團假設有關物業之賬面金額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除非有關假設遭推翻則作別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並於某一業務模式中持有，而該業務模式旨在隨時間流逝(而非出售)耗用投資物業內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駁回假設。

所得稅乃於損益確認，除非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該等稅項與於權益直接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該等稅項亦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只會於以下情況以淨額呈列：

- (a) 本集團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以將已確認金額對銷；及
- (b) 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

本集團只會於以下情況以淨額呈列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 (a) 實體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以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
- (b)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是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不同應課稅實體計劃於各段未來期間(期間預期將結清或收回大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實現資產及結清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8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發生時的適用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彼等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因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按公允價值列賬計入當期損益。

綜合賬目時，境外經營業務的收支項目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按進行該等交易時的相若匯率換算。所有境外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換算儲備(非控股權益應佔換算儲備(如適用))。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境外經營業務的部分投資淨額的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換算儲備。

### 4.19 僱員福利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合資格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僱員實施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資的百分比而作出。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成本的一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在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計入損益。

#### 其他僱員福利

僱員應得的年假於其可享有時確認。就截至報告日期因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已計提撥備。

非累積的補假如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0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無形資產及其他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或過往已確認的減值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

減值虧損於資產賬面值預期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就該金額即時確認為開支。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反映市場狀況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乃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及資產的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就減值評估而言，倘資產未能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乃就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若干資產會個別進行減值測試，而若干資產則於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測試。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能超過倘該資產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益。

### 4.21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負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流出經濟利益，且該經濟利益能夠合理估計時，會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當將不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不能可靠地估計金額時，責任會作為或然負債予以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可能責任的存在將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件或以上未來事件確認，其亦作為或然負債予以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

### 4.22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當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的公允價值(即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允價值能確實地估計)最初確認為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的遞延收入。倘在發行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本集團政策而予確認。倘並無有關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之代價，則於最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開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2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續)

最初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內攤銷為所發出的財務擔保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依據擔保向本集團申索款項；及(ii)向本集團申索的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列於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的擔保金額(即最初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則確認有關撥備。

### 4.23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4.24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遵守當中所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將獲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之補助會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會於相關資產賬面值中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的可用年期以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於損益內實際確認。

### 4.25 股份為基礎付款

凡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於授出當日之公允價值於歸屬期間在損益內確認，或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獲授購股權當日)於損益中悉數確認，並於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非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會一併考慮，方法為調整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使於歸屬期間確認之累積數額，最終根據最後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確認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為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計算因素之一。只要符合所有其他歸屬條件，不論是否符合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均會作出扣除。累積開支不會因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未能達成而調整。

凡在歸屬前修訂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在緊接修訂前後計算之購股權公允價值之增加，亦於餘下歸屬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於歸屬日期後，當購股權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 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6 關連方

(a)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人士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該人士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實體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連)。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i) 兩個實體皆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第(a)(i)項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的人士，或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家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其他來源並不明顯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所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估計和相關假設。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估計的期間有影響，則有關修訂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修訂對目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i)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減值政策乃以賬款的可收回程度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為基礎進行評估。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能力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信譽以及以往收款記錄。

### (ii)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金及無形資產乃根據附註4所載之會計政策予以折舊及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本集團擬從該等資產的使用中獲取未來經濟效益的期間的最佳估計。

### (iii)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檢討存貨項目的適銷性，並對被識別作不再適合用於出售的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進行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對每種產品進行存貨盤點，並對滯銷項目作出撥備。

### (iv)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作出的估值按公允價值列賬。估值師已根據涉及若干估計的估值法釐定公允價值。倚賴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時，管理層已審核相關估值，包括已採納假設及估計。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v)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分類

本集團於非上市股本證券的若干投資分類為聯營公司並使用權益法入賬，儘管 貴集團擁有或潛在擁有該等投資超逾20%的所有權權益。董事認為，本集團對於該等投資並無重大影響力，因為本集團與各被投資對象已訂立相關協議議定下列事項：

- 本集團並無委派任何代表加入該等投資之董事會或同等監管組織；或
- 本集團並無參與決策過程，包括參與股息或其他分派之決定；或
- 本集團並無與該等投資交換任何管理人員。

由於本集團並無就達成上述任何事項作出任何行動，故不視為對有關投資具重大影響力。因此，該等投資不被視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6. 分部報告

### (a) 可報告分部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及內部報告制度，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劃分為電腦硬件及軟件產品、系統集成服務及物業投資三個報告分部。未匯報經營分部包括於「其他」內匯總及呈列的在線教育業務。這些報告分部是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及內部報告制度為基礎確定的。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評價這些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向其分配資源及評價其業績。

分部信息根據會計政策及計量標準披露。這些計量基礎與編製財務報表時的會計政策與計量基礎保持一致。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毛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報告(續)

### (a) 可報告分部(續)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可報告分部溢利

政府補助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融資成本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研發開支

未分配企業開支

除所得稅前虧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商譽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分配企業資產

總資產

分部負債

未分配企業負債

總負債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無形資產攤銷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電腦硬件<br>及軟件產品 | 系統集成服務  | 物業投資    | 其他    | 合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180,082       | 283,909 | 15,667  | 179   | 479,837   |
| 5,822         | 38,702  | 5,444   | 143   | 50,111    |
|               |         |         |       | 2,055     |
|               |         |         |       | 16        |
|               |         |         |       | 327       |
|               |         |         |       | 2,621     |
|               |         |         |       | 1,400     |
|               |         |         |       | 5,373     |
|               |         |         |       | (17,110)  |
|               |         |         |       | (6,054)   |
|               |         |         |       | (34,149)  |
|               |         |         |       | (12,933)  |
|               |         |         |       | (39,192)  |
|               |         |         |       | (47,535)  |
| 45,996        | 811,607 | 231,107 | 454   | 1,089,164 |
| -             | 22,877  | -       | 531   | 23,408    |
|               |         |         |       | 83,062    |
|               |         |         |       | 1,411     |
|               |         |         |       | 1,197,045 |
| 53,722        | 594,324 | 164,403 | 1,964 | 814,413   |
|               |         |         |       | 10,980    |
|               |         |         |       | 825,393   |
| 201           | 2,510   | 15      | 477   | 3,203     |
| -             | 120     | -       | -     | 120       |
| -             | 48      | -       | -     | 48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報告(續)

### (a) 可報告分部(續)

|                          | 電腦硬件<br>及軟件產品 | 系統集成<br>服務 | 物業投資    | 其他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227,666       | 162,896    | 14,055  | 34    | 404,651   |
| 可報告分部溢利                  | 6,362         | 32,077     | 10,573  | 6     | 49,018    |
| 政府補助                     |               |            |         |       | 6,890     |
| 出售應佔一間關聯公司之收益            |               |            |         |       | 2,982     |
| 利息收入                     |               |            |         |       | 236       |
| 其他收入                     |               |            |         |       | 1,201     |
|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5,941    |
|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       | 2,104     |
| 融資成本                     |               |            |         |       | (28,988)  |
|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            |         |       | (30,831)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 (8,534)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            |         |       | (2,522)   |
| 存貨減值虧損                   |               |            |         |       | (418)     |
| 研發開支                     |               |            |         |       | (12,407)  |
| 未分配企業開支                  |               |            |         |       | (46,122)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         |       | (51,450)  |
|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 分部資產                     | 75,961        | 417,772    | 559,190 | 659   | 1,053,582 |
| 商譽                       | —             | 22,877     | —       | 531   | 23,408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 77,689    |
|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146       |
| 未分配企業資產                  |               |            |         |       | 2,056     |
| 總資產                      |               |            |         |       | 1,156,881 |
| 分部負債                     | 62,749        | 615,378    | 67,798  | 48    | 745,973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7,781         | 222,825    | —       | —     | 230,606   |
| 未分配企業負債                  |               |            |         |       | 11,349    |
| 總負債                      |               |            |         |       | 987,928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04           | 3,744      | 36      | 103   | 4,087     |
| 無形資產攤銷                   | —             | 348        | —       | 299   | 647       |
|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             | 112        | —       | —     | 112       |
| 添置非流動資產                  | 19            | 2,642      | —       | 48    | 2,709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報告(續)

###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源自中國。

###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 7. 收益

收益(亦指本集團的營業額)指(i)所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扣減增值稅與退貨及貿易折扣準備；(ii)所提供服務之價值，扣除增值稅；及(iii)投資物業已收及應收之租金收入總額及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電腦硬件及軟件產品   | 180,082 | 227,666 |
| 提供系統集成服務    | 283,909 | 162,896 |
| 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 15,667  | 14,055  |
| 其他          | 179     | 34      |
|             | 479,837 | 404,651 |

## 8. 其他收入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利息收入                       | 327   | 23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6    | —      |
| 出售應佔一間關聯公司之收益                | —     | 2,982  |
| 政府補助                         | 2,055 | 6,89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可變現收益 | —     | 397    |
| 雜項收入                         | 2,621 | 804    |
|                              | 5,019 | 11,309 |

## 9. 減值虧損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存貨             | —      | 418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522  |
| 貿易應收賬款         | 6,054  | 30,831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34,149 | 8,534  |
|                | 40,203 | 42,305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融資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融資租賃之利息  
其他債務的利息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17,110 | 13,974 |
| —      | 103    |
| —      | 14,911 |
| 17,110 | 28,988 |

## 11.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無形資產攤銷  
核數師酬金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花紅  
— 一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48      | 112     |
| 120     | 647     |
| 670     | 670     |
| 429,726 | 355,633 |
| 3,203   | 4,087   |
| (1)     | 155     |
| 742     | 4,679   |
| 31,431  | 31,633  |
| 6,332   | 9,893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稅項－中國 | 1,449 | 1,405 |
| 遞延稅項    | 350   | 3,985 |
| 所得稅開支   | 1,799 | 5,390 |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產生或賺取任何香港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該兩個年度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5%或25%（二零一七年：15%或25%）的稅率計算。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再次取得中國高新企業證書，有效期為三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本公司實體可自取得高新技術證書當年起可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待遇。因此，本公司須自二零一七年起計三年享受1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待遇。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虧損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47,535) | (51,450) |
| 就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 (11,884) | (12,862) |
|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 6,698    | 1,062    |
|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1,701)  | (404)    |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8,686    | 17,535   |
| 尚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 —        | 59       |
| 所得稅開支         | 1,799    | 5,390    |

## 13. 董事酬金、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 董事酬金

年內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朱永寧

吳清安

非執行董事：

印壽榮

徐志斌

沙敏

徐浩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滿林

施中華

徐小琴

監事

|                      | 袍金    | 薪金、津貼<br>及實物利益 | 退休金供款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朱永寧                  | 505   | —              | —     | 505   |
| 吳清安                  | 305   | —              | —     | 305   |
| 印壽榮                  | —     | —              | —     | —     |
| 徐志斌                  | —     | —              | —     | —     |
| 沙敏                   | 80    | —              | —     | 80    |
| 徐浩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 17    | —              | —     | 17    |
| 謝滿林                  | 80    | —              | —     | 80    |
| 施中華                  | 80    | —              | —     | 80    |
| 徐小琴                  | 80    | —              | —     | 80    |
|                      | 1,147 | —              | —     | 1,147 |
| 監事                   | 96    | 542            | —     | 638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董事酬金、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 董事酬金(續)

|                       | 袍金    | 薪金、津貼<br>及實物利益 | 退休金供款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朱永寧                   | —     | 500            | —     | 500   |
| 劉建                    | —     | 67             | —     | 67    |
| 吳清安(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   | —     | 250            | —     | 250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黃華德                   | 80    | —              | —     | 80    |
| 印壽榮                   | —     | —              | —     | —     |
| 徐志斌(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   | —     | —              | —     | —     |
| 沙敏(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    | 12    | —              | —     | 12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李大西(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辭任)    | 67    | —              | —     | 67    |
| 解紅(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辭任)    | 26    | —              | —     | 26    |
| 謝滿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重獲委任) | 80    | —              | —     | 80    |
| 施中華(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獲委任)    | 73    | —              | —     | 73    |
| 徐小琴(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獲委任)    | 73    | —              | —     | 73    |
|                       | 411   | 817            | —     | 1,228 |
| <b>監事</b>             | 58    | 375            | 85    | 527   |

付予執行董事的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一般為該等人士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提供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董事酬金、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二零一七年：2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於上文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3名(二零一七年：3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1,442 | 676   |
| 退休福利一定額供款計劃 | -     | 170   |
| 合計          | 1,442 | 846   |

於各個年度向上述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數    | 人數    |
| 零至人民幣10,000,000元 | 5     | 5     |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可據其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一七年：無)。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鼓勵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七年：無)。

## 14. 股息

本公司年內並無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15. 每股虧損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 (53,698)  | (53,834)  |
| 股份數目                    | 千股        | 千股        |
|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749,370 | 1,414,181 |

由於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稀釋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 在建工程     | 辦公設備         | 汽車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成本</b>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85,563        | –        | 15,978       | 5,943        | 107,484       |
| 添置            | –             | 2,472    | 117          | 120          | 2,709         |
| 匯兌調整          | –             | –        | (6)          | –            | (6)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5,563        | 2,472    | 16,089       | 6,063        | 110,187       |
| 添置            | –             | –        | 39           | 638          | 677           |
| 匯兌調整          | –             | –        | 5            | –            | 5             |
| 出售            | –             | (2,472)  | (82)         | (918)        | (3,472)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5,563        | –        | 16,051       | 5,783        | 107,397       |
| <b>累計折舊</b>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1,531        | –        | 8,388        | 4,405        | 24,324        |
| 折舊            | 1,791         | –        | 1,836        | 460          | 4,087         |
| 匯兌調整          | –             | –        | (6)          | –            | (6)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322        | –        | 10,218       | 4,865        | 28,405        |
| 折舊            | 1,791         | –        | 1,016        | 396          | 3,203         |
| 匯兌調整          | –             | –        | 4            | –            | 4             |
| 出售撥回          | –             | –        | (82)         | (755)        | (837)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113        | –        | 11,156       | 4,506        | 30,775        |
| <b>賬面淨值</b>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70,450</b> | <b>–</b> | <b>4,895</b> | <b>1,277</b> | <b>76,622</b>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2,241        | 2,472    | 5,871        | 1,198        | 81,782        |

本集團樓宇的賬面淨值包括入駐方所佔用金額約人民幣6,97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2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預付土地租金

|                                                    | 土地使用權<br>人民幣千元 |
|----------------------------------------------------|----------------|
| <b>按成本</b>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r>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20          |
| <b>攤銷及減值</b>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475            |
| 於本年度攤銷                                             | 112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587            |
| 於本年度攤銷                                             | 48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35            |
| <b>賬面淨值</b>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4,485</b>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33          |

## 18. 無形資產

|                                                    | 電腦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
| <b>按成本</b>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r>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84         |
| <b>攤銷及減值</b>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2,711         |
| 於本年度攤銷                                             | 647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3,358         |
| 於本年度攤銷                                             | 120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78         |
| <b>賬面淨值</b>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306</b>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6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投資物業

### 按公允價值

於一月一日

公允價值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553,840 | 537,899 |
| 1,400   | 15,941  |
| 555,240 | 553,840 |

附註：

(a) 本集團於中國之投資物業乃以中期租約持有。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555,24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53,840,000元)。公允價值乃按中源評估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聯之獨立估值師)作出之估值釐定。公允價值乃利用直接比較法採用投資法釐定。本集團物業公允價值計量的全部金額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下的第三層級。

### 有關二零一八年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 投資物業類型    | 估值方法 |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間的關係           |
|-----------|------|------------------------------------------|----------------------------------|
| 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 | 投資法  | 租金每平方英尺人民幣23元至人民幣87元／收益資本化率介於7.41%至7.63% | 租金越高，公允價值越高。<br>收益資本化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

### 有關二零一七年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 投資物業類型    | 估值方法 |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間的關係           |
|-----------|------|------------------------------------------|----------------------------------|
| 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 | 投資法  | 租金每平方英尺人民幣22元至人民幣87元／收益資本化率介於7.41%至7.63% | 租金越高，公允價值越高。<br>收益資本化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

## 19. 投資物業(續)

- (c) 本公司與若干潛在買方就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出售若干投資物業(「建議物業出售交易」)訂立買賣合約。按金已由本公司收取。

南京市政府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出具通知《市政府印發關於進一步規範工業及科技研發用地管理意見的通知》(「通知」)。通知訂明(其中包括)科技研發用地及地上房屋轉讓或出售,須事先經開發區當地政府機關、紫金特區、及功能板塊管理單位同意,而買方須為符合當地政府機關規定條件的科技研發企業或機構,不得轉讓或出售予個人。轉讓/或出售物業合共面積須不超過樓宇建造之總建築面積50%。本公司於南京鼓樓區之商用物業之土地使用權為研發用地。鑑於中國南京政府對轉讓土地物業之政策收緊,本公司未能達致有關完成建議物業出售交易之規定要求。

- (d) 若干上述投資物業及其他分類為固定資產之其他物業單位(通常「佔用物業單位」,佔用物業單位自二零一四年起在並無任何經簽署之物業出售或租賃協議下由若干佔用人(「潛在佔用人」,即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彼等之間並無關連或其他聯繫)佔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所含之佔用物業單位之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74,2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2,400,000元),而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所含之佔用物業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6,976,000元(二零一七年:7,168,000港元)。

潛在佔用人的意向為購買有關佔用物業單位。然而,鑑於通知項下有關轉讓及出售佔用物業單位之限制,本公司已決定不與彼等訂立正式買賣協議,原因容易理解,除非政府限制被解除,否則不太可能完成有關佔用物業單位之買賣交易。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成本    | <b>77,689</b> | 81,481  |
|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 <b>6,215</b>  | 2,104   |
| 已收股息           | <b>(842)</b>  | (434)   |
| 添置             | —             | 2,000   |
| 減:出售           | —             | (7,018) |
| 匯兌調整           | —             | (444)   |
|                | <b>83,062</b> | 77,689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 實體名稱               | 註冊成立及<br>主要營業地點 | 本集團所持<br>所有權比率 |       | 本集團所持<br>投票權比率 |       | 主要業務    |
|--------------------|-----------------|----------------|-------|----------------|-------|---------|
|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深圳南大研究所有限公司        | 中國              | 30%            | 30%   | 30%            | 30%   | 物業投資    |
| 天健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附註) | 中國              | 18%            | 18%   | 18%            | 18%   | 開發心血管支架 |
| 蘇富特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25%            | 25%   | 25%            | 25%   | 計算機設備貿易 |
| 江蘇富民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 40%            | 40%   | 40%            | 40%   | 項目投資及管理 |
| 南京富瑞維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40%            | 40%   | 40%            | 40%   | 保健品貿易   |
| 江蘇盛豐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30%            | 30%   | 30%            | 30%   | 保健品貿易   |
| 南京中高知識產權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 20%            | 20%   | 20%            | 20%   | 提供諮詢服務  |
| 北京中知文化創意發展有限公司     | 中國              | 41%            | 不適用   | 41%            | 不適用   | 藝術及文化推廣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主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與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                 | 深圳南大研究所有限公司 |        | 天健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12,694      | 11,855 | —              | 1        |
| 本年度溢利／(虧損)      | 21,477      | 5,847  | (1,247)        | (16,981) |
|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調整     | —           | 11,609 | —              | —        |
| 全面收益總額          | 21,477      | 17,456 | (1,247)        | (16,981)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在年初的賬面值 | 51,820      | 47,016 | 14,159         | 17,720   |
| 本集團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6,443       | 5,237  | (226)          | (3,072)  |
| 減：已收股息          | (842)       | (434)  | —              | —        |
| 匯兌調整            | —           | —      | —              | (489)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在年末的賬面值 | 57,421      | 51,819 | 13,933         | 14,159   |

附註：

即使本集團持有天健醫療不足20%的股本權益，但本集團仍然持有天健醫療的合約投票權。因此，本集團可對天健醫療施加重大影響力。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商譽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八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七年<br>人民幣千元 |
|----------------|----------------|
|                |                |
| 23,408         | 23,408         |

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IT系統集成服務業務的可回收金額是依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預算，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採用不超過IT系統集成行業長期平均增長率作出推算。

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一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13.4%(二零一七年：13%)。一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乃使用3%(二零一七年：3%)之預期五年增長率外推。有關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計算及不會超過有關行業長期增長率之平均數。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之另一項主要假設為毛利率預算，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測而釐定。管理層相信，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總值超過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總額。

##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非上市投資：

— 股本證券

| 二零一八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七年<br>人民幣千元 |
|----------------|----------------|
|                |                |
| 5,708          | 10,782         |

上述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指投資中國註冊成立私營實體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該等可供出售投資於適當時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存貨

原材料  
製成品  
減：減值虧損撥備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11,811  |
| 40,024  | 52,081  |
| (4,610) | (4,610) |
| 35,414  | 59,282  |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存貨之減值虧損撥備之對賬：

於一月一日  
已確認減值虧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4,610 | 4,192 |
| -     | 418   |
| 4,610 | 4,610 |

## 24.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213,078   | 182,852   |
| (121,441) | (109,951) |
| 91,637    | 72,901    |

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或持有其他信用增強。對經常性客戶銷售貨品的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30至90日。於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1年以上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63,262 | 29,489 |
| 3,654  | 39,073 |
| 10,857 | 1,046  |
| 13,864 | 3,293  |
| 91,637 | 72,901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貿易應收賬款(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未逾期及未減值 | 63,262 | 29,489 |
| 逾期少於3個月 | 3,654  | 28,380 |
| 逾期超過3個月 | 24,721 | 3,991  |
|         | 91,637 | 72,901 |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之對賬：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金額已經重列) | 115,397 | 79,128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6,054   | 30,831  |
| 匯兌調整                    | (10)    | (8)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1,441 | 109,951 |

概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乃與眾多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乃與眾多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於本集團的往績記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就該等結餘毋須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作可全數收回。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 126,909   | 137,174   |
| 其他應收款項   | 233,915   | 166,457   |
| 減：減值虧損撥備 | (143,661) | (109,512) |
|          | 217,163   | 194,119   |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提供予客戶之系統智能服務之保證金。

預付款項主要指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及提供予供應商之按金。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中包含以港元(「港元」)計值約人民幣7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9,000元)的結餘。

## 27.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3個月內  | 46,078  | 28,263  |
| 3個月以上 | 124,669 | 159,181 |
|       | 170,747 | 187,444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應計費用   | 2,381          | 2,078          |
| 其他應付款項 | 165,427        | 338,589        |
| 應付利息   | —              | 25,109         |
| 遞延收入   | —              | 5,131          |
|        | <b>167,808</b> | <b>370,907</b>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訴訟撥備、收自建築商之保證金及保證撥備金。

##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

|                          | 附註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有抵押銀行借款                  | a  | 7,500           | 29,380          |
| 有抵押其他借款                  | b  | 6,165           | 37,612          |
| 無抵押其他借款                  | c  | 282,627         | 163,614         |
|                          |    | <b>296,292</b>  | <b>230,606</b>  |
|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償付的結餘(入賬列作流動負債) |    | <b>(13,665)</b> | <b>(45,619)</b> |
|                          |    | <b>282,627</b>  | <b>184,987</b>  |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3,500,000元的計息銀行借款按香港銀行間同業拆息加每年5.2%的浮動利率計息並由一間附屬公司股東持有之樓宇作抵押，且該借款須於兩年內償還。餘下銀行借款乃按香港銀行間同業拆息加每年介乎6.1%至6.3%之浮動利率計息並由一間附屬公司股東持有之樓宇作抵押，且該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為人民幣6,165,000元之其他借款按每年19.5%的固定利率計息並由本集團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該借款須按要求償還。
- (c)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一家私營公司(擁有共同股東)所借的為數人民幣282,627,000元的其他借款按每年6%的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後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融資租賃承擔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負債 | -     | 326   |

本集團之政策為根據融資租賃出租若干辦公室設備。租賃期為三年。涉及融資租賃承擔之利率乃按0%(二零一七年：12.7%)之年利率釐定。

|                            | 最低租賃款項 |       | 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 |       |
|----------------------------|--------|-------|-----------|-------|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融資租賃承擔：                    |        |       |           |       |
| 一年內                        | -      | 334   | -         | 326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      | -     | -         | -     |
|                            | -      | 334   | -         | 326   |
| 減：未來租賃開支                   | -      | (8)   | -         | 不適用   |
| 租賃承擔之現值                    | -      | 326   |           |       |
|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款項<br>(按流動負債列賬) |        |       | -         | (326) |
| 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款項                |        |       | -         |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遞延稅項資產

### 資產之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968

計入年度損益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968

計入年度損益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68

### 遞延稅項負債

### 重估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9,069)

計入年度損益

(3,98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3,054)

計入年度損益

(35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404)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股本

|                                                 | 內資股數目     | H股數目    | 總數        | 金額      |
|-------------------------------------------------|-----------|---------|-----------|---------|
|                                                 | 千股        | 千股      | 千股        | 人民幣千元   |
| <b>已發行及繳足：</b>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                      | 982,800   | 421,000 | 1,403,800 | 140,380 |
| 以配售方式發行普通股(附註a)                                 | —         | 84,200  | 84,200    | 8,420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每股<br>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 | 982,800   | 505,200 | 1,488,000 | 148,800 |
| 以配售方式發行普通股(附註b)                                 | 1,800,000 | —       | 1,800,000 | 180,000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82,800 | 505,200 | 3,288,000 | 328,800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每股人民幣0.1元的84,200,000股普通H股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0.226港元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用作償還貸款以改善資產負債比率，而餘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1,800,000,000股每股人民幣0.1元的內資股已按認購價每股股份人民幣0.147元予以配發及發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64.6百萬用於償還本集團債務。

## 33. 儲備

###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已收所得款項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部分(扣除股份發行成本)及截至本年度已撥充資本的應付實益股東款項。

### (b)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將境外經營業務財務報表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 (c) 重估儲備

重組儲備已設立，用以應對截至用途變動日期建築物之公允價值增加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關連方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會成員、監事及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的其他成員。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短期僱員福利       | 3,103 | 2,183 |
|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 85    | 237   |
|              | 3,188 | 2,420 |

### (b) 與關連方之交易

除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擁有以下交易：

|                | 關係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財務費用           | 共同股東 | 13,320 | 8,669 |
| 來自以下各方租金收入：    |      |        |       |
|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共同股東 | —      | 300   |

## 35.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租期為兩年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到期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909          | 1,797 |
| 兩至五年以內 | 504          | 1,021 |
|        | <b>1,413</b> | 2,818 |

###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若干辦公物業，租期為三年以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到期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8,935         | 9,603  |
| 兩至五年以內 | 22,734        | 27,250 |
| 五年以後   | 12,067        | 15,606 |
|        | <b>43,736</b> | 52,459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財務狀況表

###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之財務資料

#### 資產及負債

#####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預付土地租金

無形資產

投資物業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附註)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資產總額

#####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應收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應收股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流動資產總額

#### 總資產

#####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客戶墊款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應付股息

銀行及其他借款

融資租賃承擔

應付稅項

流動負債總額

流動負債淨額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74,500    | 79,660    |
| 4,485     | 4,533     |
| 143       | 258       |
| 550,240   | 548,840   |
| 82,846    | 82,846    |
| 11,331    | 13,741    |
| 4,864     | 9,907     |
| 728,409   | 739,785   |
|           |           |
| —         | 867       |
| 12,946    | 8,864     |
| 64,131    | 105,146   |
| —         | 2,420     |
| 6,151     | 6,151     |
| 3,901     | 687       |
| 87,129    | 124,135   |
| 815,538   | 863,920   |
|           |           |
| 51,540    | 50,280    |
| 81,010    | 81,054    |
| 26,470    | 318,487   |
| 95,898    | 86,765    |
| 6,004     | 6,004     |
| —         | 52,673    |
| —         | 326       |
| 3,069     | 3,756     |
| 263,991   | 599,345   |
| (176,862) | (475,210)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財務狀況表(續)

###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之財務資料(續)

####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遞延稅項負債

非流動負債總額

總負債

淨資產

#### 股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總權益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273,032</b>   | 184,987   |
| <b>62,674</b>    | 62,324    |
| <b>335,706</b>   | 247,311   |
| <b>599,697</b>   | 846,656   |
| <b>215,841</b>   | 17,264    |
| <b>328,800</b>   | 148,800   |
| <b>(112,959)</b> | (131,536) |
| <b>215,841</b>   | 17,264    |

附註：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批准並授權發行。

朱永寧  
董事

吳清安  
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財務狀況表(續)

### (b)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                                 | 資本儲備    | 盈餘儲備   | 重估儲備   | 以公允價值<br>計量且其變動<br>計入當期其他<br>全面收入儲備 | 累計虧損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21,718 | 20,470 | 81,862 | —                                   | (256,665) | (32,615)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106,672) | (106,672) |
| 以配售方式發行股份                       | 7,751   | —      | —      | —                                   | —         | 7,751     |
| 於二零一七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29,469 | 20,470 | 81,862 | —                                   | (363,337) | (131,536) |
| 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br>準則第9號時調整         | —       | —      | —      | 2,185                               | (784)     | 1,401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br>經調整結餘            | 129,469 | 20,470 | 81,862 | 2,185                               | (364,121) | (130,135)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62,724)  | (62,724)  |
|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4,700)                             | —         | (4,700)   |
| 以配售方式發行股份                       | 84,600  | —      | —      | —                                   | —         | 84,600    |
| 於二零一八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4,069 | 20,470 | 81,862 | (2,515)                             | (426,845) | (112,959) |

## 37.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 名稱                  | 註冊成立／<br>成立地點 | 已發行及悉數<br>繳足股本／<br>註冊資本之詳情 | 應佔股權<br>直接 | 應佔股權<br>間接 | 營運地點及主要業務   |
|---------------------|---------------|----------------------------|------------|------------|-------------|
| 有限責任公司              |               |                            |            |            |             |
| 江蘇南大蘇富特計算機設備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 —          | 銷售電腦硬件產品    |
| 江西南大蘇富特服務外包園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元             | 70%        | —          | 並無營業        |
| 江蘇南大蘇富特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814,000元              | 100%       | —          | 生物醫藥        |
| 南京南大蘇富特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 —          |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
| 南大蘇富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元              | 90%        | 10%        | 銷售電腦硬件產品及設備 |
| 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 中國            | 人民幣30,280,000元             | 51%        | —          | 提供智能通訊控制系統  |
| 江西南大蘇富特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2,000,000元              | 70%        | —          | 並無營業        |
| 江蘇智雅在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元             | 70%        | —          | 提供在線教育服務    |
| 南京南大蘇富特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 —          | 提供系統集成服務    |
| 江蘇盛豐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          | 投資控股        |
| 江蘇南大蘇富特(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            | 2,000,000港元                | 100%       | —          | 投資控股        |
| 新創富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 英屬維爾京群島       | 100美元                      | 60%        | —          | 投資控股        |
| 銳佳投資有限公司            | 香港            | 100港元                      | —          | 60%        | 投資控股        |
| 富鵬亞洲有限公司            | 香港            | 100港元                      | —          | 60%        | 投資控股        |
| 富洲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4,964,523元              | —          | 60%        | 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外包 |

附註：

### (a) 抵押一間附屬公司51%之所有權

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服務協議及相關按揭協議。其就服務協議抵押其附屬公司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51%之股份。按揭協議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屆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註：(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要及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                    | 江蘇南大蘇富特計算機設備有限公司 |           | 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           |
|--------------------|------------------|-----------|----------------|-----------|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非流動資產              | 605              | 696       | 9,794          | 6,909     |
| 流動資產               | 531,198          | 73,822    | 336,155        | 254,611   |
| 非流動負債              | —                | —         | (730)          | (730)     |
| 流動負債               | (44,590)         | (67,286)  | (246,913)      | (166,738) |
| 淨資產                | 9,213            | 7,232     | 98,306         | 94,052    |
| 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 4,814            | 3,544     | 48,176         | 46,085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收益                 | 179,099          | 195,626   | 266,945        | 143,735   |
| 開支                 | (177,117)        | (204,536) | (261,085)      | (139,672) |
| 年內溢利／(虧損)          | 1,982            | (8,910)   | 5,860          | 4,063     |
| 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之溢利／(虧損)   | 971              | (4,366)   | 2,871          | 1,991     |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2,450)   |
| 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之溢利／(虧損)總額 | 971              | (4,366)   | 2,871          | (459)     |
| 以下各項(所用)／所得現金流淨額   |                  |           |                |           |
| 經營活動               | (6,492)          | 9,421     | 35,575         | 57,439    |
| 投資活動               | (1)              | 19        | (482)          | 3,165     |
| 融資活動               | (280)            | (220)     | (4,335)        | —         |

## 38. 或有負債

### (a) 訴訟事項

#### 法律案件一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收到中核華興建設有限公司(作為「原告人」)向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起訴本公司的民事起訴狀。

根據該民事起訴狀，其指稱本公司拖欠支付建築項目的費用。有關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175,400,000元，乃根據本公司與原告人就委聘原告人(作為承包商)以興建新南大蘇富特軟件城二期(「南大蘇富特二棟」)所訂立的若干合約而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根據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民事調解書(2014)蘇民初字第00015號調解結果：雙方確認南大蘇富特二棟項目工程款、融資補償、停窩工損失、逾期付款利息等合計人民幣219,640,000元(扣除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幣37,000,000元。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按年利率6%計息至實際付款之日止，本公司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將人民幣182,640,000元及相關利息支付予原告人。本公司若逾期支付上述款項，原告人有權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若本公司未按調解書約定的期限履行給付金錢義務，應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五十三條的規定，加倍支付延遲履行期間的債務利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就新還款安排(「還款安排」)與原告人及其他相關方(即中國核工業華興建設有限公司(「華興」)及南京鵬大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鵬大」))訂立協議。根據還款安排，調解款項將部分由鵬大為代表本公司以轉讓位於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揚子江大道與漢中門大街交匯處名為「南京涵碧樓行館」之新房地產項目中所開發之39項住宅物業之方式支付，及部分(就抵銷該等物業之價值後之差額而言)由本公司按原告人指定以現金支付予華興。

根據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披露，公司與原告人協定之所有調解物業之業權已正式轉讓予華興，且本公司已以現金向華興悉數償還調解款項之未償還結餘及利息(經扣除所轉讓調解物業之總價值後)。至此，此宗訴訟案已全面解決。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或有負債(續)

### (a) 訴訟事項(續)

#### 法律案件二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收到廣州市愛民投資有限公司(「愛民投資」)向廣州市天河區人民法院提出起訴本公司的民事起訴狀。

根據該民事起訴狀，本公司向愛民投資借款人民幣15,500,000元，其借款利息金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日共計人民幣8,427,000元。上海宏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對上述債務承擔連帶清償責任。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經廣州市天河區人民法院以(2015)穗天法金民初字第5504號《民事判決書》判決，本公司銀行結餘人民幣23,927,000元或等額資產被凍結。本公司持有江蘇南大蘇富特投資有限公司及蘇富特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相應的股權被凍結。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八日，廣州市天河區人民法院以(2015)穗天法金民初字第5504號《民事裁定書》裁定，本公司須向愛民投資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5,500,000元之借款及相關利息，有關利息按年利率24%計算。

本公司不服法院一審判決，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向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上訴，申索以愛民投資欠結本公司之另一筆債務人民幣6,000,000元之金額抵銷相關款項，且由於外部已向其結付人民幣5,000,000元，因此要求修訂本公司向愛民投資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4,500,000元之借款及相關利息的判決。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判決，要求本公司須向愛民投資償還餘下借款本金金額人民幣11,500,000元(扣除還款人民幣4,000,000元)及相關利息。

本公司管理層已就該筆借款及相關利息作出充分撥備。本案相關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悉數償付。此宗法律案件全面解決。

## 38. 或有負債(續)

### (a) 訴訟事項(續)

#### 法律案件三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南京市再保科技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再保」)在南京市江寧區人民法院對本公司等七家公司提起訴訟，要求本公司償還借款本金人民幣100萬元及相應利息、罰息人民幣11,541.66元，支付違約金人民幣1,206,400元，承擔律師費人民幣20,000元；要求南京南大蘇富特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償還借款人民幣500萬元及相應利息、罰息人民幣277,500元，支付違約金人民幣724,800元，承擔律師費人民幣100,000元；要求本公司等七家公司對上述債務承擔連帶保證責任；請求判令南京再保從蘇州市吳中經濟開發區興南路25號的房產和土地拍賣、變賣、折價所得款項優先受償。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江寧區人民法院作出一審判決，本公司需向南京再保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幣100萬元及利息、複利(其中罰息以本金人民幣100萬元為基數，複利以未付的罰息為基數，均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按年利率19.5%計算至實際給付日止)、違約金(以本金人民幣500萬元為基數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以本金人民幣400萬元為基數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均按年利率24%計算至實際給付之日止)。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南大蘇富特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需向南京再保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幣500萬元及利息、複利(其中罰息以本金人民幣500萬元為基數，複利以未付的罰息為基數，均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按年利率19.5%計算至實際給付日止)，違約金(以本金人民幣500萬元為基數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按年利率24%計算至實際給付之日止)。

根據(2017)蘇01民終3169號，該案件其中一名被告人維信醫療(蘇州)有限公司不服江寧區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向江蘇省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法院判決本集團須向南京再保償還本金額人民幣600萬元之借款及相關利息。本案相關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獲悉數結付，此宗法律案件全面解決。

### (b) 本集團銷售及租賃商業物業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本集團及若干潛在買家就若干投資物業訂立買賣協議。然而，由於市政府頒佈的法規有變動，前述銷售投資物業並未完成，本集團有機會承擔違約責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面臨各種財務風險。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主要為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聚焦金融市場的不可預知性並尋求減低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潛在不利影響。主要管理人員根據董事批准的政策執行風險管理。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然而，本集團董事定期會面以識別及評估風險以及制定策略，旨在及時有效地管理財務風險。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及本集團用以減小該等風險所採用的政策載列於下文。

### 金融資產及負債類別

於報告日期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亦可分類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strong>金融資產</strong>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strong>5,708</strong>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 —                        | 10,782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貿易應收賬款                      | <strong>91,637</strong>  | 72,901  |
| 其他應收款項                      | <strong>90,254</strong>  | 56,94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strong>101,032</strong> | 75,151  |
|                             | <strong>288,631</strong> | 204,997 |
| <strong>金融負債</strong>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         |
| 貿易應付賬款                      | <strong>170,747</strong> | 187,444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strong>167,808</strong> | 370,907 |
| 客戶墊款                        | <strong>104,954</strong> | 111,707 |
| 應付股息                        | <strong>3,454</strong>   | 6,004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strong>296,292</strong> | 230,606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strong>790</strong>     | 749     |
| 融資租賃承擔                      | —                        | 326     |
|                             | <strong>744,045</strong> | 907,743 |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對沖政策以管理外幣交易產生的風險。為降低持有外幣的風險，本集團通常於收款後將外幣兌換成人民幣，同時考慮於不久將來的外幣付款計劃。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所示：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港元 | 74    | 479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對港元匯率增加／減少10%，所有其他變量均不變，則本年度稅後溢利／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7,000元(二零一七年：增加／減少人民幣48,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港元計值的貿易應收賬款所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董事認為，敏感性分析無法代表固有外匯風險，乃由於年末風險無法反映年內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率浮動。本集團面臨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他定息借款有關。本集團的政策乃使利率風險最小化。為實現此目的，本集團參照其業務計劃及日常營運定期評估及監察其現金需要。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

下表說明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虧損／溢利以及權益的其他部分對由於浮息銀行借款利率可能變動的敏感度，而於各報告期末，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本年度虧損／溢利及保留溢利增加／(減少) |       |       |
| 增加／減少百分比(「%」)        |       |       |
| +/-0.5%              | 38    | 75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利率風險(續)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編製乃假設於整個相關財政年度內於報告日期的浮息銀行借款一直存在。

按現行市況的觀察，利率假定變動被視為合理地可能，並代表管理層對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銀行結餘。管理層設有一項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其所面臨的該等信貸風險。

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的償還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現時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個別資料及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的資料。持續評估將每月進行。結餘已逾期3個月以上的債務人僅於獲得管理層批准後方可進一步獲授信貸，否則債務人須於進一步獲授任何信貸前清償所有未償還結餘。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指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提供將使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

本集團並未因任何單一對手方或任何一組性質相近的對手方面面臨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由於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簡易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對貿易應收賬款進行分組。

預期虧損率以過往3年遭受的實際虧損為基準。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有及前瞻性資料。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於清償貿易應付賬款及履行融資承擔方面，亦於現金流量管理方面承擔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流動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滿足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就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年期分析。該表乃根據本集團須付款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而編製。當債權人有權選擇償還負債時，負債會基於本集團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入賬。其他金融負債的到期日期乃基於協定的還款日期。

|               | 3個月內或按要求 | 未貼現總額   | 賬面值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6,079   | 338,555 | 338,555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13,665   | 282,627 | 296,292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038   | 558,351 | 558,351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66,619   | 177,552 | 230,606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根據公允價值架構呈列於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此架構根據計量此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所使用之主要輸入數據之相對可靠性，將金融資產及負債劃分為三層之組別。公允價值架構分為以下各層：

- 第一層：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就資產或負債而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層所包含之報價)；及
- 第三層：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 金融資產或負債整體所應歸入之公允價值架構內之層次，應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大意義之最低層次輸入數據釐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乃劃分為以下之公允價值層級：

|                    | 第一層   | 第二層   | 第三層   | 合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 |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       |       |       |       |
| 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     | —     | 5,708 | 5,708 |

於報告期間，各層級之間並無重大轉移。

## 40.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宗旨為維持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為股東提供充分回報。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點，管理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派發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倘有)、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削減債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該等目標、政策及程序概無發生任何變動。

# 五年財務摘要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業績</b>  |                  |           |           |             |             |
| 收入         | <b>479,837</b>   | 404,651   | 443,365   | 513,130     | 524,322     |
| 銷售成本       | <b>(429,726)</b> | (355,633) | (384,322) | (445,081)   | (457,642)   |
| 毛利         | <b>50,111</b>    | 49,018    | 59,043    | 68,049      | 66,680      |
| 其他收入       | <b>6,419</b>     | 27,250    | 16,111    | 12,981      | 23,358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b>(10,195)</b>  | (9,711)   | (13,434)  | (19,674)    | (23,757)    |
| 研究及開發成本    | <b>-</b>         | (12,407)  | (2,288)   | (6,048)     | (24,788)    |
| 行政開支       | <b>(41,930)</b>  | (36,411)  | (74,077)  | (118,853)   | (32,923)    |
| 融資成本       | <b>(17,110)</b>  | (28,988)  | (38,449)  | (35,005)    | (26,197)    |
| 減值虧損       | <b>(40,203)</b>  | (42,305)  | (53,288)  | (45,469)    | (48,839)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b>5,373</b>     | 2,104     | 2,431     | (625)       | 387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b>(47,535)</b>  | (51,450)  | (103,951) | (144,644)   | (66,079)    |
| 所得稅開支      | <b>(1,799)</b>   | (5,390)   | (2,308)   | (4,918)     | (11,357)    |
| 本年度虧損      | <b>(49,334)</b>  | (56,840)  | (106,259) | (149,562)   | (77,436)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b>(53,698)</b>  | (53,834)  | (109,609) | (160,393)   | (78,858)    |
| 非控股權益      | <b>4,364</b>     | (3,006)   | 3,350     | 10,831      | 1,423       |
|            | <b>49,334</b>    | (56,840)  | (106,259) | (149,562)   | (77,435)    |
| 總資產        | <b>1,197,045</b> | 1,156,881 | 1,169,725 | 1,315,443   | 1,470,488   |
| 總負債        | <b>(825,393)</b> | (987,928) | (957,651) | (1,045,174) | (1,060,891) |
| 非控股權益      | <b>(53,317)</b>  | (50,668)  | (56,032)  | (50,803)    | (39,442)    |
|            | <b>318,335</b>   | 118,285   | 156,042   | 219,466     | 370,155     |